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開會）

出席 2025 歐洲網路治理對話論壇 （EuroDIG 2025）暨與法國通訊傳 播監理機關雙邊交流 出國報告

服務機關：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姓名職稱：王怡惠 委員

陳美靜 網際網路傳播辦公室科長

鄭倍鈞 網際網路傳播辦公室科員

派赴國家：法國

出國期間：114 年 5 月 10 日至 5 月 16 日

報告日期：114 年 7 月 28 日

摘要

歐洲網路治理對話論壇（European Dialogue on Internet Governance，EuroDIG）於 2025 年 5 月 12 日至 5 月 14 日以線上、實體混合形式在法國史特拉斯堡舉行，本次會議由本會王怡惠委員率陳美靜科長以及鄭倍鈞科員代表參加。

2025 年歐洲網路治理對話論壇以「透過平衡監理及創新保障人權」（Safeguarding human rights by balancing regulation and innovation）為主題，規劃五類型不同議程，包含暖身系列（Pre sessions）、「主講」（Welcome，Key note）、「主題活動」（Main Topic）、「研討會」（Workshop）、「快閃會議」（Flash sessions），不同類型的議程有不同進行方式，與會者藉此除可了解相關議題的複雜性與關聯性，並可進而理解議題的重要性。

論壇秉持開放、參與、包容、活力的核心價值，從歐洲理事會人工智慧法規框架開始暖身，進而探討全球數位議題不同的做法。開幕式由歐洲理事會（Council of Europe）秘書長 Alain Berset 致詞，關注民主及開放的數位治理未來，專題演講由烏克蘭數位轉型副部長 Oleksandr Bornyakov、挪威數位化及公共治理部國務秘書 Marianne Wilhelmsen 以及歐洲理事會人權委員 Michael O'Flaherty，先後分享烏克蘭人工智慧發展經驗、挪威及歐盟平衡數位治理及人權價值的經驗，相關議程除探討歐洲數位治理策略外，並著重民主、人權價值的落實等，期望全球共創以人為本的數位未來。

本團本行除出席 EuroDIG 2025 外，考量法國視聽暨數位通訊監管總署（ARCOM）為法國《數位服務法》（DSA）數位服務協調機關，本會亦曾與其視訊交流，為進一步了解歐盟網路治理方式，安排拜訪 ARCOM 進行雙邊交流；同時，鑒於本會業已建置「落實防護機制服務申訴系統」，查法國警訊統整、分析、查核與轉送平臺（PHAROS）為法國受理網路違法內容申訴單位，為利本會受理案件申訴系統精進之參考，爰安排拜會交流。

本次出國心得有四：（一）著重人權價值的數位治理；（二）持續提升意識抵禦境外勢力；（三）強化平臺資訊透明度以減緩資訊不對稱；（四）透過跨國合作交流及分享，共同面對新挑戰。

致 謝

承蒙我駐法國台北代表處大使郝培芝、政務組副組長林雅虹、副組長王篤仁、黃于珊一等秘書以及賈珺惠秘書等相關同仁，於本會出席 2025 歐洲網路治理對話論壇（EuroDIG 2025）期間協助，在百忙中協助聯繫法國視聽暨數位通訊監管總署（ARCOM）及法國警訊統整、分析、查核與轉送平臺（PHAROS），行程期間相關協助、政策交流、及接送機照料等，使本次任務得以順利達成。

郝大使於法國取得博士學位，對法國有深入了解，在本團訪法期間，郝大使就法國之國情、人文、近期政策發展方向，及我國外交政策發展與本會交換意見，尤其資通訊安全與網際網路治理議題持續受到各國關注，不論是年齡驗證、數位平臺治理等，在法國近期都有諸多政策討論，相關交流讓本會深刻體認即便臺灣與法國在地球的兩端，但面對通訊傳播科技快速變化，如何在保障人權的同時平衡產業創新，並且在國際政治情勢更迭的變局中推動國家數位經貿政策，都將是兩國無法迴避的重要課題。

特此表達由衷感謝。

目 錄

壹、行程說明	1
貳、歐洲網路治理對話論壇	2
一、歐洲網路治理對話論壇簡介	2
二、展現歐洲以人為本的核心價值	5
三、歐洲網路治理對話論壇會議原則	6
四、2025 歐洲網路治理論壇議程	7
五、2025 歐洲網路治理論壇重點	23
(一)暖身活動：歐洲理事會人工智慧框架公約以及針對人工智慧 在人權、民主及法治下的風險及影響評估指引	23
(二)暖身活動：打擊假訊息及線上有有害內容	27
(三)開幕式：歐洲數位治理重視人權、民主價值	31
(四)專題演說：數位發展及人權價值的平衡	33
(五)開幕全體會議：攜手共創以人為本的數位未來—議會合作促 進民主數位治理.....	35
(六)主題活動：為什麼聯合國世界資訊社會高峰會第 20 週年考 核很重要，以及國家與地區 IGFs 如何協助多方利害關係人 參與考核過程.....	39
(七)研討會：數位主權及發展的互動	42
(八)主題活動：神經科技及隱私：探索在神經數位年代下的人權 及規範挑戰.....	45
六、軟性交流	48
參、雙邊交流	49
一、法國視聽暨數位通訊監管總署（ARCOM）	49
(一)本次交流 ARCOM 出席人員	49
(二)簡介	49

(三)交流紀要.....	54
二、法國警訊統整、分析、查核與轉送平臺（PHAROS）.....	59
(一)本次交流 PHAROS 出席人員.....	59
(二)簡介	59
(三)交流紀要.....	60
肆、結語	66
一、著重人權價值的數位治理	66
二、持續提升意識抵禦境外勢力	66
三、強化平臺資訊透明度以減緩資訊不對稱.....	67
四、透過跨國合作交流及分享，共同面對新挑戰.....	67
伍、附錄	69
一、《針對緊急情況、武裝衝突對危機情境下的風險管理—依烏克蘭之衝突態勢分析而生》報告	69

圖 目 錄

圖 1 EuroDIG 2008 至 2025 年舉辦之國家及城市	2
圖 2 本團團員於 EuroDIG 會場合照	3
圖 3 EuroDIG 2025 報名者統計	3
圖 4 歐洲宮大樓	4
圖 5 半圓形階梯會議廳	4
圖 6 視聽會議室	4
圖 7 歐洲網路治理攤位	4
圖 8 交誼廳	5
圖 9 歐洲宮走廊雕塑作品	5
圖 10 2025 EuroDIG 出席者及玩偶	5
圖 11 與會者閱讀聯合國人權相關資料	5
圖 12 2025 EuroDIG 與會代表交流	6
圖 13 致敬已故的 Nigel Hickson	6
圖 14 本會參與 EuroDIG 2025 資料	6
圖 15 本團團員參與會議現場	6
圖 16 全球制定人工智慧規範數量及速度	23
圖 17 「人工智慧治理千層麵」模型	25
圖 18 暖身活動 2 場次講者	26
圖 19 暖身活動 2 場次活動現場	26
圖 20 暖身活動 6 場次講者	30
圖 21 暖身活動 6 場次活動現場	30
圖 22 歐洲理事會秘書長致詞	31
圖 23 盧森堡司法部長致詞	31
圖 24 馬爾他社會政策及兒童權益部長致詞	32

圖 25 EuroDIG 籌備支援協會主席及秘書長致詞	32
圖 26 烏克蘭數位轉型部副部長專題演講	33
圖 27 挪威數位化及公共治理部國務秘書專題演講	33
圖 28 歐洲理事會人權委員專題演講	34
圖 29 開幕全體會議場次講者	38
圖 30 開幕全體會議場次會議現場	38
圖 31 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SDGs）	40
圖 32 歐盟執委會資通訊總署未來網絡處長視訊與會分享	41
圖 33 主題活動 1 場次會議現場	41
圖 34 希臘電信暨郵政委員會資深專家	44
圖 35 研討會 2 場次會議現場	44
圖 36 主題活動 2 場次講者	47
圖 37 主題活動 2 場次會議現場	47
圖 38 本會委員王怡惠與烏克蘭國家電視及廣播委員會第一副主席 Valentyn Koval 針對假訊息進行交流	48
圖 39 EuroDIG 2025 會場準備茶點，讓與會者在休息時間進行輕鬆 交流	48
圖 40 EuroDIG 2025 社交晚宴樂團表演	48
圖 41 EuroDIG 2025 社交晚宴中，不同場次講者輕鬆交流	48
圖 42 ARCOM 組織架構圖	53
圖 43 本會委員王怡惠與 ARCOM 委員 Benoît Loutrel 合照。	56
圖 44 2024 年上半年 PHAROS 案件比例圖	60
圖 45 PHAROS 內部組織圖	61
圖 46 PHAROS 受理申訴流程圖	62
圖 47 封鎖流程	64

圖 48 本會代表與 PHAROS 就網路違法內容處理議題進行交流	65
圖 49 本會代表與 PHAROS 雙邊交流合照	65

表 目 錄

表 1	本團行程	1
表 2	EuroDIG 2025 第 1 天 (5/12) 議程	8
表 3	EuroDIG 2025 第 2 天 (5/13) 議程	13
表 4	EuroDIG 2025 第 3 天 (5/14) 議程	20
表 5	暖身活動 2 場次出席與談名單	24
表 6	暖身活動 6 場次出席與談名單	27
表 7	開幕全體會議出席與談名單	35
表 8	主題活動 1 場次出席與談名單	39
表 9	研討會 2 場次出席與談名單	42
表 10	主題活動 2 場次出席與談名單	45
表 11	委員簡介	50

壹、行程說明

2025 年歐洲網路治理對話論壇（EuroPean Dialogue on Internet Governance，EuroDIG）在法國史特拉斯堡（Strasbourg）舉行，本團此行除出席會議外，考量本會曾與法國視聽暨數位通訊監管總署視訊交流，同時業已建置「落實防護機制服務申訴系統」，因此藉本次出席會議機會，與法國視聽暨數位通訊監管總署及法國警訊統整、分析、查核與轉送平臺進行交流，就歐盟網路治理以及受理申訴系統經驗等議題交換意見，做為我國政策推動之參考。

表 1 本團行程

日期	行程
5/10(六)	桃園機場出發
5/11(日)	抵達法國巴黎戴高樂機場，搭乘高鐵轉往史特拉斯堡
5/12(一)	出席 EuroDIG 2025 會議
5/13(二)	出席 EuroDIG 2025 會議
	從史特拉斯堡搭乘高鐵抵達巴黎
5/14(三)	拜會法國警訊統整、分析、查核與轉送平臺
	拜會法國視聽暨數位通訊監管總署
5/15(四)	法國巴黎戴高樂機場回程起飛
5/16(五)	抵達桃園機場

貳、歐洲網路治理對話論壇

一、歐洲網路治理對話論壇簡介

歐洲網路治理對話論壇(European Dialogue on Internet Governance，EuroDIG)為一針對網路治理（Internet Governance，IG）相關公共政策問題進行非正式和包容性討論的開放平臺，其成立目標在於促進歐洲公民積極參與網路治理多方利害關係人對話，分享專業知識與最佳做法，針對不同的當代議題，彙集各國見解並尋求共識，進而形塑對於網路治理的展望與方向。EuroDIG 提供多方利害關係人參與，交流有關網路治理的不同觀點，論壇在 2008 年首次由多個組織、政府代表、專家學者及公民團體共同籌備，旨在促進與網路社群有關網路公共政策的對話與合作，爾後形成每年在歐洲不同城市舉行的年度會議，並將相關討論意見提交聯合國網路治理論壇（Internet Governance Forum，IGF），2008 至 2025 年 EuroDIG 舉辦國家及地點詳下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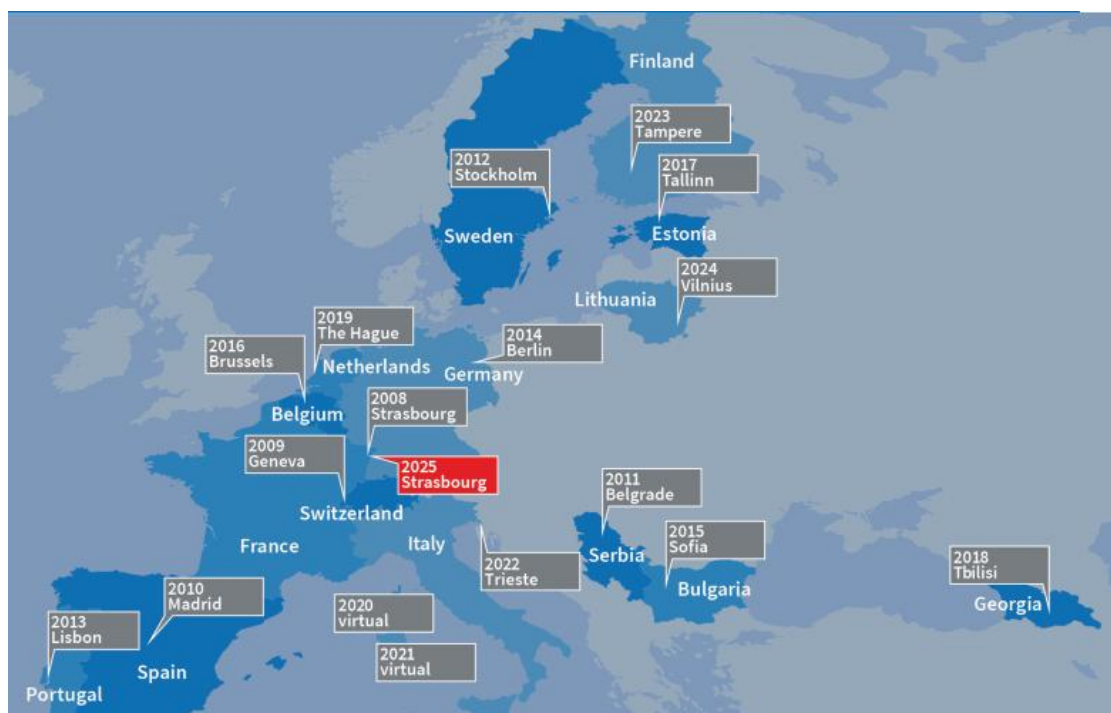


圖 1 [EuroDIG 2008 至 2025 年舉辦之國家及城市](#)

EuroDIG 2025 由歐洲理事會 (Council of Europe) 偕同歐洲理事會部長委員會輪值主席國盧森堡辦理，會議地點訂於法國史特拉斯堡，主題為「透過平衡監理及創新保障人權」 (Safeguarding human rights by balancing regulation and innovation)。



圖 2 本團團員於 EuroDIG 會場合照

根據 EuroDIG 2025 官網顯示，EuroDIG 2025 會議報名人數共 929 人，超過 390 人以上實體參與會議，308 人線上參與會議，來自 103 個國家。其中男性占 41.9%，女性占 56.3%；報名者的居住國為僅限歐洲的西歐及其他地區國家 (Western European and Others Group, WEOG) 占 60.2%，東歐國家占 20.9%，非屬歐盟區域占 18.9%；與會者身分類別以公民社會占 22% 最高，政府部門 16.5% 居次。本會於 2024 年首度派員參與 EuroDIG 會議，2025 年則為第二度派員參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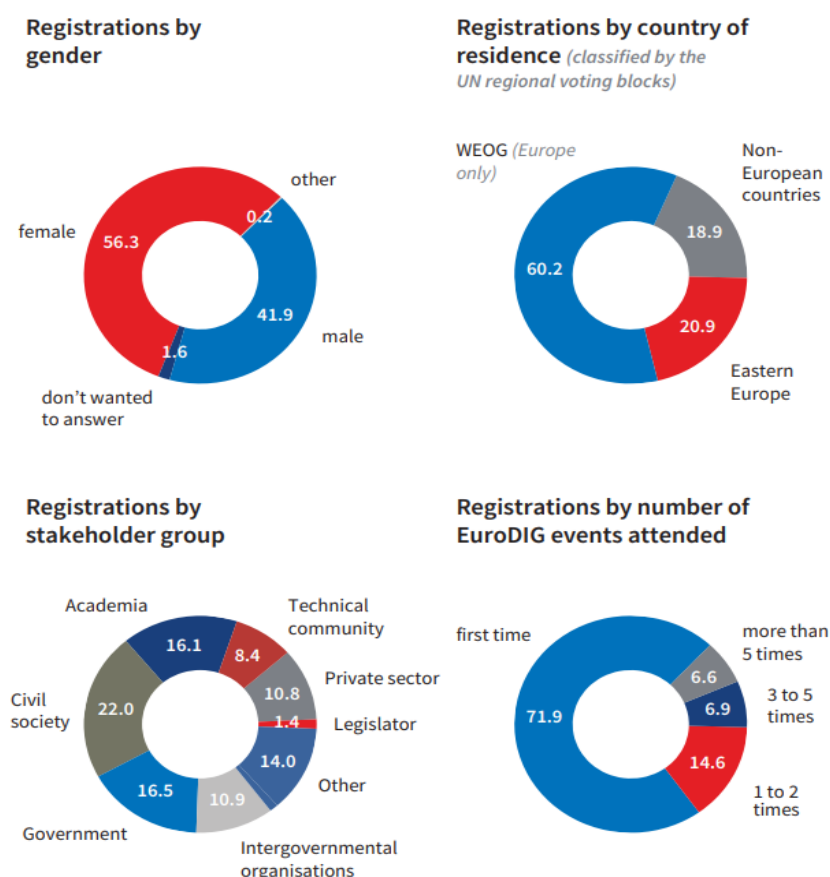


圖 3 [EuroDIG 2025 報名者統計](#)

本次 EuroDIG 2025 會議於歐洲理事會主大樓—歐洲宮(Palais de l'Europe)舉行，坐落於法國東端的史特拉斯堡，是許多歐洲重要機構的所在地，也是在德法多次交替統治下國際和解的典範。歐洲宮大樓於 1977 年落成，由法國建築師 Henry Bernard 設計，門口以 46 個會員國國旗迎接來訪代表。

本次論壇議程豐富，同一時段會有多場會議進行，與會代表可以選擇至不同會議室參與，主要會議場地包含視聽會議室、半圓形階梯會議廳（Hemicycle）等，其中半圓形階梯會議廳內部呈現特殊的圓弧設計，而歐洲理事會議會大會（Parliamentary Assembly of the Council of Europe，PACE）多次在此舉行大型的重要辯論，也是歐洲人權發展的中心。

此外，本次主辦單位安排與會代表從入口進行安檢、領取識別證，並且在主大樓內設置攤位、發放手冊及小卡，以互動方式介紹歐洲網路治理的多元性。而到休息時間，則可至地下室的交誼廳與其他與會代表交流，或購買咖啡及飲品小憩，又或者到戶外露天座位區休息。

歐洲宮大樓內部也陳設許多畫作及雕塑作品，讓與會代表在參與冰冷的科技會議外，也能感受到一股溫暖且饒富趣味的人文藝術氣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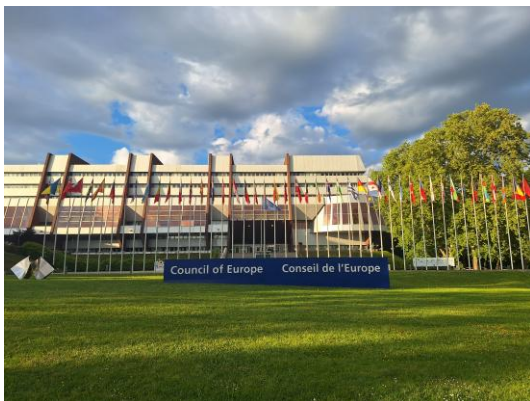


圖 4 歐洲宮大樓



圖 5 半圓形階梯會議廳



圖 6 視聽會議室



圖 7 歐洲網路治理攤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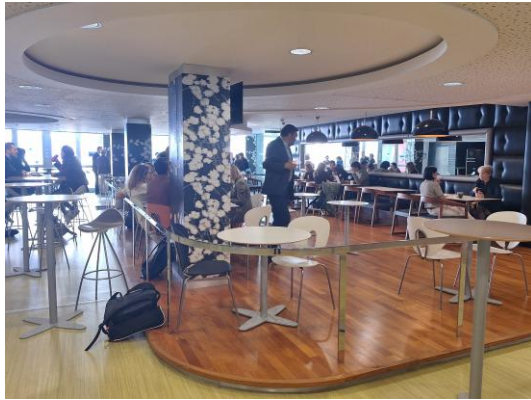


圖 9 交誼廳



圖 9 歐洲宮走廊雕塑作品

二、展現歐洲以人為本的核心價值

EuroDIG 2025 從報名到活動議程安排，充分展現以人為本的核心價值。歐盟向來以人權、民主及法治為社會核心，並深植於西歐國家的憲政體系及歐盟相關條約，因此在數位治理領域的討論，同樣以前述原則為討論核心，期望促進歐洲、乃至全球數位創新及監管的平衡。與會代表會在議題場次結束後，相互分享彼此國家在數位治理的經驗。

EuroDIG 2025 透過議程設計，讓大家感受到歐洲對於人權及多元開放價值的重視、議題討論的深度，涵蓋的範圍包含 Web 4.0、打擊假訊息及有害內容及人工智慧法律框架等。透過這些議題的討論，促進跨國及跨世代對話，同時體現 EuroDIG 對於多元包容參與的精神。大會在首日活動結束前，安排全場向網際網路名稱與數位位址分配機構（Internet Corporation for Assigned Names and Numbers，ICANN）政府諮詢委員會（Governmental Advisory Committee，GAC）前副主席 Nigel Hickson 致敬，他在 2025 年 3 月 31 日逝世，以此紀念他生前對於全球網路政策建樹良多。



圖 11 2025 EuroDIG 出席者及玩偶



圖 11 與會者閱讀聯合國人權相關資料



圖 12 2025 EuroDIG 與會代表交流



圖 13 致敬已故的 Nigel Hickson



圖 14 本會參與 EuroDIG 2025 資料



圖 15 本團團員參與會議現場

三、歐洲網路治理對話論壇會議原則

會議的成果和品質取決於包容性和廣泛的參與。為了保持透明度和有效的互動對話，EuroDIG 要求每位參與者尊重以下原則：

1. 專注於歐洲議程上的新興問題
2. 避免重複或「只是更多相同的內容」
3. 避免一系列演講的研討會風格
4. 每位講者發表 3 分鐘的「簡潔」聲明
5. 每場講者不超過 4 人
6. 時間分配：講者/觀眾與觀眾發言時間為 50/50 各半
7. 盡可能充分納入遠程視訊參與者
8. 不允許自我宣傳演講或替換講者

9. 利益相關者多樣性 - 性別、年齡和地理平衡
10. 透過郵件列表進行溝通
11. 盡快於 [EuroDIG wiki](#) 上發布各場次會議資訊

四、2025 歐洲網路治理論壇議程

EuroDIG 2025 會議包含暖身系列(Pre sessions)、主題活動(Main Topic)、研討會(Workshop)、快閃會議(Flash sessions)等，說明如下：

1. **暖身系列**(Pre sessions)：安排於活動第 1 天（5 月 12 日，週一）舉行，這些會議能增加與會者對於主要活動的參與度和專業知識方面（不適用 EuroDIG 會議原則）。
2. **主題活動**(Main Topic)：以多方利害關係人由下而上的方式組織。任何對該主題感興趣的人皆可參加（適用 EuroDIG 會議原則）。
3. **主講**（Welcome，Key note）：由秘書處與主辦單位合作的方式組織。由高階官員及專家發表演講。
4. **研討會**(Workshop)：以多方利害關係人由下而上的方式組織。任何對該主題感興趣的人都可以參加，偏向互動形式和開放式會議風格，包含開放討論及圓桌會議（適用 EuroDIG 會議原則）。
5. **快閃會議**(Flash sessions)：具有靈活性，可以向更廣泛的受眾介紹具體的主題。它可以是專案、產品或論文的展示，也可以具爭議性，藉以收集參與者想法及回饋（不適用 EuroDIG 會議原則）。

詳細議程內容請見下表 2：

表 2 EuroDIG 2025第1天 (5/12) 議程

Time				
08:00 - 9:00	報到 Registration for onsite participants all day			
場地	Hemicycle	Room 10	Room 8	Room 7
09:00-10:15		暖身活動 2：歐洲理事會人工智慧法規架構，以及針對人工智慧在人權、民主及法治下的風險及影響評估指引 <u>Pre 2:</u> The Council of Europe Framework Convention on AI and Guidance for the Risk and Impact Assessment of AI Systems on Human Rights, Democracy and Rule of Law (HUDERIA) (75')	暖身活動 3：探索運用數位公共利益及推動數位包容性的前端科技 <u>Pre 3: Exploring Frontier technologies for harnessing digital public good and advancing Digital Inclusion</u> (75')	暖身活動 4：數據及信任動態聯盟議題：多方利害關係人對年齡驗證的看法 <u>Pre 4: Dynamic Coalition on data and trust: Stakeholders Speak - Perspectives on Age Verification</u> (75')

		CoE #76		
10:15 - 11:00	Break (45')			
11:00 - 12:15		暖身活動 6：打擊假訊息及線上有害內容 <u>Pre 6: Countering Disinformation and Harmful Content Online</u> (75') CoE #39, (#69), #77	暖身活動 7：推動數位包容性：聯合國教科文組織衡量方式 <u>Pre 7: Advancing Digital Inclusivity: UNESCO's Measurement Approaches</u> (75')	暖身活動 8：IGF 青年計畫：透過對話到執行過程的人工智慧教育賦權—針對巴黎人工智慧峰會青年宣言的後續行動 <u>Pre 8: IGF Youth Track: AI empowering education through dialogue to implementation - Follow-up to the AI Action Summit declaration from youth</u> (75')
12:15-13:00	Break (45')			

13:00-14:15	暖身活動 9：討論關於 Web 4.0 及虛擬世界治理中全球多方利害關係人高層會議結論 <u>Pre 9: Discussion on the outcomes of the Global Multistakeholder High Level Conference on Governance of Web 4.0 and Virtual Worlds (75')</u> <i>European Commission</i>	暖身活動 10：自主武器系統規範：探索法律及倫理遵循 <u>Pre 10: Regulation of Autonomous Weapon Systems: Navigating the Legal and Ethical Imperative (75')</u> #34	暖身活動 11：自由線上聯盟針對數位公共基礎建設權利保障的原則 <u>Pre 11: Freedom Online Coalition' s Principles on Rights-Respecting Digital Public Infrastructure (75')</u>	暖身活動 12：物聯網生態系統韌性：為未來做準備 <u>Pre 12: Resilience of IoT Ecosystems: Preparing for the Future (75')</u>
14:15-15:00	Break (45')			

15:00-15:30	<u>歡迎致詞</u> (30') • 歐洲理事會秘書長 Alain Berset • 盧森堡司法部長 Elisabeth Margue • 馬爾他社會政策及兒童權益部長 Hon. Michael Falzon • EuroDIG 籌備支援協會秘書長 Sandra Hoferichter 及主席 Thomas Schneider	
15:30-15:45	<u>專題演說</u> (15') • 烏克蘭數位轉型副部長 Oleksandr Bornyakov • 挪威數位化及公共治理部國務秘書 Marianne Wilhelmsen (線上參與) • <u>歐洲理事會人權委員 Michael O'Flaherty</u>	

15:45-17:15	開幕全體會議：攜手共創以人為本的數位未來—議會合作促進民主數位治理 <u>Opening Plenary: Working Together for a Human-Centred Digital Future - Parliamentary Cooperation for Democratic Digital Governance</u> (60') Parliamentarian session on invitation by PACE		
17:15-18:00	世代對話：YOUthDIG 訊息 <u>Intergenerational dialogue - YOUthDIG Messages</u> (45')		
18:00-18:15	向 <u>Nigel Hickson</u> 致敬		
18:15-20:30	社交活動 <u>Social event</u> @ Hemicycle foyer, hosted by the Council of Europe		

表 3 EuroDIG 2025第2天 (5/13) 議程

Time				
08:00 - 9:00	報到 Registration for onsite participants all day			
場地	Hemicycle	Room 10	Room 8	Room 7 self organised sessions
09:00-09:30	主題活動 1：為什麼聯合國 WSIS+20 考核很重要，以及國家與地區 IGFs 如何協助多方利害關係人參與考核過程 【09:00-09:30】 <u>Main Topic 1: Why the UN WSIS+20 Review is important and how the national and regional IGFs can help</u>			

	<u>stakeholders engage in the review process.</u> <i>Keynote/input (30')</i>			
09:30-10:15	主題討論 【09:30-10:15】 <i>Moderated discussion (45')</i> #13, #16, #27, #29, #36, #42	研討會 1： 人工智慧以及數位空間中從預防到補救措施的無歧視 【09:30-10:30】 <u>Workshop 1: AI & non-discrimination in digital spaces: from prevention to redress - WS 01 2025 (60')</u> <i>CoE</i> #79	研討會 2： 數位主權及發展的互動 【09:30-10:30】 <u>Workshop 2: The Interplay Between Digital Sovereignty and Development (60')</u> #20, #25, #30, #33, #35, #46, (#51), #59	研討會 3： 量子運算：全球挑戰及安全機會 【09:30-10:30】 <u>Workshop 3: Quantum Computing: Global Challenges and Security Opportunities (60')</u>
10:15-10:30	會議對外訊息 【10:15-10:30】 <i>Messages (15')</i>			
10:30 - 11:00	Break (30')			
11:00 - 11:30	主題活動 2： 神經科技及隱私：探索在神經數位年代下的人權及			

	規範挑戰 【11:00-11:30】 <u>Main Topic 2:</u> <u>Neurotechnology and privacy:</u> <u>Navigating human rights and</u> <u>regulatory challenges in the</u> <u>age of neural data</u> <i>Keynote/input (30')</i>			
11:30-12:15	主題討論 【11:30-12:15】 <i>Moderated discussion (45') (#10), #72, #82 (CoE)</i>	研討會 4：NRI (National and Regional IGF initiative 國家及地區網路治理論壇倡議) 會議：國家及區域 IGFs 如何為聯合國全球數位契約計畫的施行做出貢獻	研討會 5：在多元文化社會下連結數位不平等及挑戰 【11:30-12:30】 <u>Workshop 5: Bridging Digital Inequalities and Challenges in Multicultural Societies (60')</u> #14, #49, #74, #75	快閃會議 1：檢討未經同意傳播私密影像的概念 【11:30-11:55】 <u>Flash 1: Examination of the concept of non-consensual dissemination of intimate images (25')</u>
12:15-12:30	會議對外訊息 【12:15-12:30】 <i>Messages (15')</i>			

		contribute to the implementation of the UN Global Digital Compact. (60') #27, #29, #62, #67		快閃會議 2：戰爭罪的電子證據 【12:05-12:30】 <u>Flash 2:</u> Electronic evidences of war crimes (25')
12:30-14:00	Break (90')			
14:00-14:30	主題活動 3：處於十字路口的歐洲：2030 年數位及網路策略 【14:00-14:30】 <u>Main Topic 3: Europe at the Crossroads: Digital and Cyber Strategy 2030</u> <i>Keynote/input</i> (30')			

14:30-15:15	主題討論 【14:30-15:15】 <i>Moderated discussion</i> (45') #6, #9, #45, #54, #56, #58, #65, #70	研討會 6：商業營運中人工智慧工具：建立可信任及尊重人權的科技 【14:30-15:30】 <u>Workshop 6: Perception of AI Tools in Business Operations: Building Trustworthy and Rights-Respecting Technologies</u> (60') (#1, #28), (#41), #49, #55	研討會 7：生成式人工智慧及言論自由：是雙向強化還是強力排除？ 【14:30-15:30】 <u>Workshop 7: Generative AI and Freedom of Expression: mutual reinforcement or forced exclusion?</u> (60') #81 (CoE)	快閃會議 3：網路治理的青年視角 【14:30-14:55】 <u>Flash 3</u> Youth Perspective on Internet Governance (25')
15:15-15:30	會議對外訊息 【15:15-15:30】 <i>Messages</i> (15')			快閃會議 4：未受鏈結的數位現金支付方式 【15:05-15:30】 <u>Flash 4: Unchained Digital Cash Payments</u> (25')

15:30-16:00	Break (30')			
16:00-16:30	主題活動 4：大西洋兩岸對於言論自由的意見分歧 【16:00-16:30】 <u>Main Topic 4: Transatlantic rift on Freedom of Expression</u> <i>Keynote/input (30')</i>			
16:30-17:15	主題討論 【16:30-17:15】 <i>Moderated discussion (45') (#11), #15, #26, #64, #66, #75, #77</i>	研討會 8：人工智慧如何影響社會及安全：機遇及威脅 【16:30-17:30】 <u>Workshop 8: How AI impacts society and security: opportunities and vulnerabilities (60')</u> #4, #9, #71 (#50, #56, #72)	研討會 9：展現對綠能企圖及地緣現實：歐盟關鍵原物料法 【16:30-17:30】 <u>Workshop 9: Between Green Ambitions and Geopolitical Realities: EU's Critical Raw Materials Act (60')</u> (#5), #51	快閃會議 5：促進司法創新：展示司法黑客松的數位未來 【16:30-16:55】 <u>Flash 5: Fostering Innovation for Justice: Showcasing the Digital Future of Justice Hackathon (25')</u>

17:15-17:30	會議對外訊息 【17:15-17:30】 <i>Messages</i> (15')			快閃會議 6：人工智慧、機器人技術及健康 【17:05-17:30】 <u>Flash 6: AI, Robotics and Health</u> (25')
18:30	社交活動 <u>Social event</u>			

表 4 EuroDIG 2025第3天 (5/14) 議程

Time				
08:00 - 9:00	報到 Registration for onsite participants all day			
場地	Hemicycle	Room 10	Room 8	Room 7 self organised sessions
09:00-09:30	主題活動 5：年齡驗證的難題： 平衡兒少保護及數位近用權 【09:00-09:30】 <u>Main Topic 5: The Age Verification Dilemma: Balancing child protection and digital access rights</u> <i>Keynote/input (30')</i>			

09:30-10:15	主題討論 【09:30-10:15】 Moderated discussion (45') #26, #32, #38, #43, #60, #63, #76, #81	研討會 10：取消人工智慧場次，改移至主題活動 5 Workshop 10: moved to Main Topic 5, session on AI cancelled	研討會 11：聖保羅多方利害關係人指引—朝向多方利害關係人及多元數位過程發展 【09:30-10:30】 Workshop 11: São Paulo Multistakeholder Guidelines – The Way Forward in Multistakeholder and Multilateral Digital Processes	快閃會議 7：IGF 在網路核心價值的動態聯盟 【09:30-09:55】 Flash 7 IGF Dynamic Coalition on Core Internet Values (25')
10:15-10:30	會議對外訊息 【10:15-10:30】 Messages (15')			
10:30-11:00	Break (30')			
11:00-11:30	世代對話—會議反思 Intergenerational dialogue – reflection of the conference (30')			

11:30-12:00	總結會議 <u>Wrap up</u> (30') 歐洲理事會民主及人權尊嚴單位 (DGII) 人權主席 Mr Matjaz GRUDEN	
-------------	---	--

五、2025 歐洲網路治理論壇重點

(一)暖身活動：歐洲理事會人工智慧框架公約(AI Framework Convention) 以及針對人工智慧在人權、民主及法治下的風險及影響評估指引 (Guidance for the Risk and Impact Assessment of AI Systems on Human Rights, Democracy and Rule of Law, HUDERIA)

歐洲理事會人工智慧委員會自 2022 年起草人工智慧框架公約，並於 2024 年 3 月完成談判，同年 9 月 5 日開放簽署，是人工智慧領域第一個具約束力的國際公約，旨在確保人工智慧系統生命週期在創新及持續科技進程的同時，能符合人權、民主及法治等基本原則。

公約談判過程中廣納歐洲、美洲及亞洲等區域國家意見，而最終簽署國家或實體包含：歐盟（以歐盟名義簽署）、以色列、安道爾、喬治亞、冰島、挪威、摩爾多瓦、聖馬利諾、英國、烏克蘭、日本、加拿大、瑞士、列支敦斯登、蒙特內哥羅以及美國。

而人工智慧框架公約並非唯一的人工智慧相關倡議，全球目前正在發展其他人工智慧監管框架，包含歐盟人工智慧法案（AI Act）、G7 部長級論壇「廣島進程」（Hiroshima Process）及聯合國教科文組織（UNESCO）原則等，但在科技不斷演進的情況下，國際協議的修訂既必要也挑戰艱鉅，尤其隨著 ChatGPT 問世後，全球制定相關規範速度大幅加快（如圖 16），截至 2024 年 4 月止，共有 270 條正在進行制定的具約束力規範、169 條現有規範以及 52 條相對穩定的國際框架規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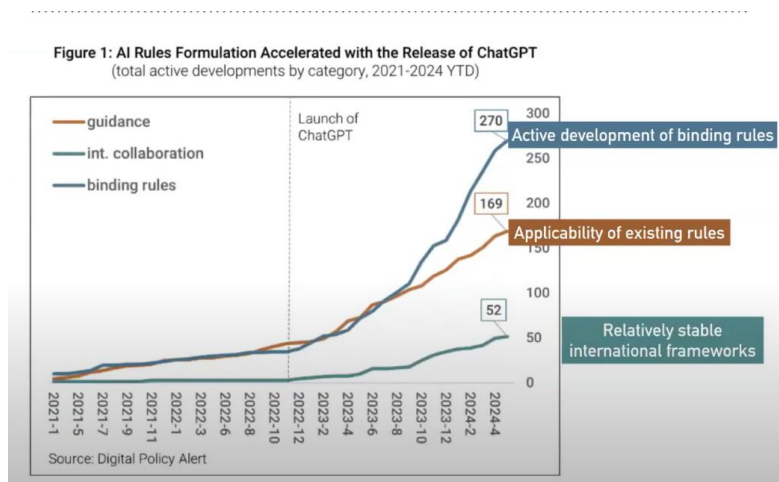


圖 16 全球制定人工智慧規範數量及速度（資料來源：EuroDIG 大會）

表 5 暖身活動2場次出席與談名單

照片	姓名	介紹
	Mario Hernández Ramos	歐洲理事會人工智慧委員會主席
	Jasper Finke	歐洲理事會人工智慧委員會德國代表
	Murielle Popa Fabre	生成人工智慧治理顧問，神經影像與自然語言處理博士
	Jordi Ascensi Sala	歐洲理事會人工智慧委員會安道爾代表

生成人工智慧治理顧問 Murielle Popa Fabre 指出這些框架不應只是原則性的抽象概念，更應該與現實接軌，否則就像沒有裝輪子的車一樣，根本無法上路，她以「人工智慧治理千層麵（AI Governance Lasagna）」模型（如圖 17）揭示治理的多層次特性：中間黃色內餡部分為規範主體，如人工智慧的開發者、部署者及整體供應鏈，往下是貼近現實情況但較為柔性的奶油層—非拘束性的準則，最上層部分為麵皮層，代表的是整體結構的硬性法律制度及框架，而目前面臨的挑戰在於，如何讓最上層的原則真正滲透到中層及下層的實務現場，意即讓原則可操作化（operationalize principl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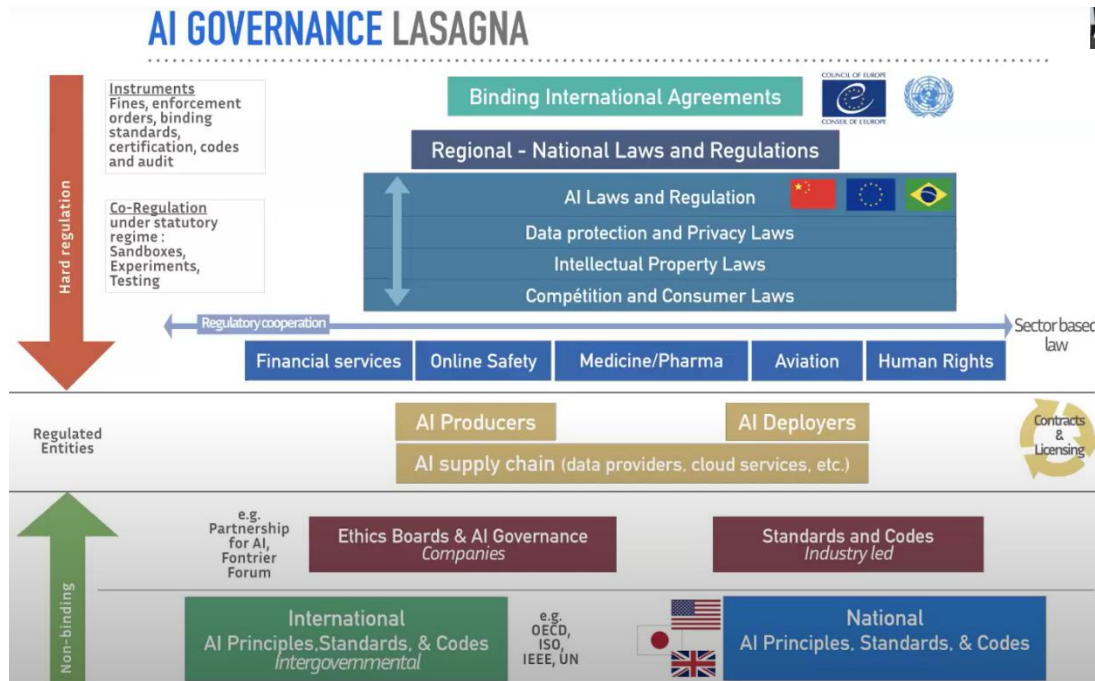


圖 17 「人工智慧治理千層麵」模型（資料來源：EuroDIG 大會）

Murielle Popa Fabre 提出 4 種目前國際主要治理模型，包含：

1. 美國國家標準暨技術研究院（National Institute of Standards and Technology, NIST）的人工智慧風險管理架構（AI Risk Management Framework, RMF）：以自願採用的形式，提供企業內部操作指引，鼓勵將風險評估納入產品開發流程中，管理人工智慧技術的諸多風險。
2. G7 廣島進程（Hiroshima Process）：由政府層級發布 11 項指導原則，以「自願回報」為主，強調透明度與負責任資訊共享，鼓勵企業依照 OECD 發布的最新報告框架，自行發布人工智慧風險管理及實施情形。
3. 歐洲理事會人工智慧框架公約以及 HUDERIA 方法論：與前兩者不同，是更貼近現實的風險評估方式，適用對象不限公私主體，主要以「情境分析（Context-Based Risk Analysis, COBRA）」及「利害關係人參與流程（Stakeholder Engagement Process, SEP）」來評估人工智慧系統在其生命週期中對人權、民主和法治的風險或影響。
4. 中國生成式人工智慧分層監管體系：中國是全球第一個制定演算法具體約束規則的國家，逐步針對演算法推薦、深度偽造（deep synthesis）及生成式人工智慧等技術制定法規及政策，並要求企業遵循標準及特定方式進行評量。

歐洲理事會人工智慧委員會安道爾代表 Jordi Ascensi Sala 接續表示，歐洲理事會所提出的 HUDERIA 指引，應該透過能力建構（Capacity building）以及建立知識資料庫（Library of knowledge）等方式來落實，前者是提供使用者一套清楚及容易理解落實方法的工具，而後者目的則是建立案例資料庫，讓開發者與公共部門可以參考類似情境。



圖 18 暖身活動 2 場次講者由左三至右依序為 Mario Hernández Ramos、Murielle Popa Fabre、Jasper Finke 以及 Jordi Ascensi Sala
(來源：EuroDIG 大會)



圖 19 暖身活動 2 場次活動現場
(來源：EuroDIG 大會)

(二)暖身活動：打擊假訊息及線上有有害內容

表 6 暖身活動6場次出席與談名單

照片	姓名	介紹
	Alina Tatarenko	歐洲理事會言論自由及合作處處長
	Andrin Eichin	瑞士聯邦通訊辦公室線上平臺高級政策顧問、歐洲理事會生成式人工智慧及言論自由專家委員會主席
	Valentyn Koval	烏克蘭國家電視及廣播委員會第一副主席
	Aneta Gonta	歐洲理事會媒體及資訊社會委員會委員、摩爾多瓦視聽委員會副主席
	Amela Odobašić	波士尼亞與赫塞哥維納通訊傳播監管局主席
	Alina Koushyk	白俄羅斯流亡媒體—白俄羅斯衛視台長
	Julie Posetti	英國倫敦大學城市學院新聞學教授、國際記者中心全球研究主任

歐洲積極應對假訊息及有害內容

近年來假訊息及線上有害內容對於民主、公共秩序及國家安全等方面構成嚴重威脅，不僅降低公眾對於政府及媒體的信任，也因為缺乏事實查核及監督單位，無法減少假訊息的氾濫。尤其歐洲各國在面對俄羅斯以假訊息及有害宣傳攻擊時積極採取因應對策，例如歐洲理事會媒體與資訊社會指導委員會（Steering Committee on Media and Information Society，簡稱為 CDMSI）於 2023 年底通過《以符合人權的方式，透過事實查核與平臺設計解決方案對抗網路錯假資訊擴散》指引（Guidance Note on countering the spread of online mis- and disinformation through fact-checking and platform design solutions in a human rights compliant manner），該指引在遵守《歐洲人權公約》（European Convention on Human Rights，ECHR）第 10 條所保障的言論自由前提下，提供針對假訊息危害民主、新聞媒體可信度、選舉及公共辯論的因應策略。

面對俄羅斯假訊息侵擾，東歐難有資源抗衡

不是所有的歐洲國家都有能力應對，因地緣因素首當其衝的東歐中小型國家很多都因為無足夠資源，難以有效抗衡俄羅斯。

烏克蘭國家電視及廣播委員會第一副主席 Valentyn Koval 表示，烏克蘭缺乏穩定民主媒體環境，也尚未建立快速有效的反擊及闢謠方式，不過烏俄戰爭的爆發使得烏克蘭積極尋找應對方式，例如賦予國家電視及廣播委員會更廣泛的監管權，管轄範圍不僅涵蓋傳統廣播機構，也包含線上媒體及烏克蘭境內平臺等；又積極提升新聞從業人員專業素養，建構媒體信任度；也以每週製作英文節目方式，向外界揭露俄羅斯有害宣傳運作方式。另外，烏克蘭政府也獲得 UNESCO 與日本政府支持，針對戰時的風險管理進行研究，並產出《針對緊急情況、武裝衝突對危機情境下的風險管理—依烏克蘭之衝突態勢分析而生》報告（報告摘要如附錄一）。

摩爾多瓦視聽委員會副主席 Aneta Gonta 表示，緊鄰烏克蘭的摩爾多瓦也深受其害，尤其摩爾多瓦在 2024 年總統選舉、入歐盟公投後確立親歐路線，引發俄羅斯極度不滿，過去 2 年內，俄羅斯投入超過 2 億歐元對摩爾多瓦進行假訊息及有害內容宣傳，該攻擊強度是西歐國家的 50 倍以上，且手段多元，包含僱用網紅推廣克林姆林宮、安排神職人員或教師參加活動等，目的都在於破壞人民對政府的信任，並且希望藉以打擊親歐路線，扶持親俄政權。對此，摩爾多瓦當局則以修法、推廣媒體素養及建立社會韌性方向應對。

波士尼亞與赫塞哥維納通訊傳播監管局主席 Amela Odobašić 表示，波士尼亞與赫塞哥維納能夠深刻體會烏克蘭所面臨的困境，而作為歐盟擴大入盟候選國，監理機關必須將歐盟法律內國法化，但波赫國內政經局勢動盪，法律機制也不夠

健全，還難以符合入盟條件。另外，2001 年制訂的《通訊法》並無法處理現有的網路內容問題，只能透過制定附屬規章使其具備某種程度的網路媒體監管權限，再加上透過歐洲理事會相關專案提升其監管能力，以此因應挑戰。

白俄羅斯流亡媒體—白俄羅斯衛視台長 Alina Koushyk 呼籲各國重視白俄的媒體處境，在總統盧卡申科（Alexander Lukashenko）親俄、打壓異己的路線下，已有 88%獨立媒體被迫關閉，一小部分則流往海外持續運作，包含白俄羅斯衛視搬遷至波蘭華沙，並持續以白俄羅斯語向民眾播送新聞。然而，挑戰不僅來自當局的粗暴作為，社群平臺演算法只要偵測到白俄羅斯語內容就會降低其觸及率，讓他們更難將內容推播出去。Alina Koushyk 指出，流亡媒體在歐洲法律的保障下得以正常運作，是抗衡獨裁政權的重要方式，也是白俄人民接收正確資訊相當重要的管道。

平臺自律時代結束，呼籲有效監管

英國倫敦大學城市學院新聞學教授 Julie Posetti 表示，在數位時代下民眾面臨的是無法確認資訊完整性及可信度的困境，再加上新聞工作者、事實查核從業人員會在網路上受到攻擊而更無意願從事新聞職業，大型科技公司以利潤導向而未能完善自我規範，這些原因都直接或間接導致假訊息或極端言論更容易傳播。全球正在見證自我規範時代的結束，曾經認為大型科技公司會參與共管制度，如今想來著實天真，因此呼籲歐洲各國應致力確保新聞產業的存續、對抗大型科技公司，並攜手建立協作、創新且遵守國際人權法及言論自由的標準。

在提問環節時，烏克蘭國會人道及資訊政策委員會主席 Mykyta Poturaiev 認為當前問題在於現有的法律框架都無法有效管理非歐盟境內平臺的言論及行為，沒有任何國家願意冒險讓平臺負責，因為這可能導致歐洲市場的落後、美國藉機課徵高額關稅，再者也不是所有國家都有能力推動數位素養、事實查核機制，如果這些不作為最後導致極端言論、極右派勢力及親俄政權的崛起，那世界各國就已經輸掉整場戰爭。



圖 20 暖身活動 6 場次講者由左至右依序為 Andrin Eichin (左 1)、Aneta Gonta (左 2)、Alina Tatarenko (左 5)、Amela Odošević (右 4)、Julie Posetti (右 3)、Valentyn Koval (右 2) 以及 Alina Koushyk (右 1)
(來源：EuroDIG 大會)



圖 21 暖身活動 6 場次活動現場
(來源：EuroDIG 大會)

(三)開幕式：歐洲數位治理重視人權、民主價值

1. 歐洲理事會秘書長：民主、開放數位治理的未來



圖 22 歐洲理事會秘書長致詞
(來源：EuroDIG 大會)

開幕式首先由歐洲理事會秘書長Alain Berset 致詞及歡迎與會代表。Alain Berset 於 2024 年 9 月 18 日接下歐洲理事會秘書長一職，曾任瑞士聯邦總統、副總統、內政部長的Alain Berset 期盼藉由 EuroDIG 2025 為期三天的會議，讓各地與會代表一同思考，如何因應不斷演進的技術及新的風險挑戰。

Alain Berset 表示，歐洲理事會先後推動了 2001 年布達佩斯網絡犯罪公約、2024 年人工智慧框架公約及 HUDERIA 指引，而 EuroDIG 也從 2008 年一間咖啡館的概念成長為一個真正的社群，期許未來各界持續以開放、民主及倫理的方式進行數位治理的討論，最後 Alain Berset 祝福這次史特拉斯堡 EuroDIG 會議能有豐碩交流成果。

2. 盧森堡司法部長：創新及監管平衡下保障民主人權



圖 23 盧森堡司法部長致詞
(來源：EuroDIG 大會)

接續歐洲理事會秘書長之後，曾任律師、盧森堡基督教社會人民黨眾議院議員的現任盧森堡司法部長Elisabeth Margue 致詞。她表示 EuroDIG 2025 是盧森堡在歐洲理事會部長委員會輪值主席國任內最後的活動，本次議程也反映了盧森堡主席任期內最重視的法治及民主。

Elisabeth Margue 認為隨著數位轉型及人工智慧技術的不斷進步，同時也帶來新的風險，思考如何善用是各界需要審慎面對的議題。對於盧森堡而言，重要的是思考如何在創新及監管之間取得平衡的同時，確保不會削弱民主人權及社會信任，而 2024 年人工智慧框架公約，已經揭示了歐洲數位治理向前邁進的一大步。

3. 馬爾他社會政策及兒童權益部長：數位時代下守護兒少權益



圖 24 馬爾他社會政策及兒童權益部長致詞

(來源：EuroDIG 大會)

馬爾他社會政策及兒童權益部長 Michael Falzon 曾任馬爾他工黨國會議員，他在致詞時表示，孩子們在數位時代面臨的巨大風險，包含網路性誘騙、仇恨言論或鼓勵自我傷害的言論等，他們不只是未來，而是今日社會不可或缺的一部份，因此呼籲各界需要重視兒少安全使用網路的問題。

Michael Falzon 表示馬爾他是下任歐洲理事會部長委員會輪值主席國，致力在任期內推動監管框架，並支持打擊網路犯罪的章魚公約（Octopus Convention），以及保護兒童免於性剝削的蘭薩羅特公約（Lanzarote Convention），也預計在今年 6 月底至 7 月初在馬爾他舉辦部長級會議，探討網路及兒少議題。

4. EuroDIG 籌備支援協會主席及秘書長：回顧 EuroDIG



圖 25 EuroDIG 籌備支援協會主席（右）

及秘書長（左）致詞

(來源：EuroDIG 大會)

EuroDIG 籌備支援協會主席 Thomas Schneider 表示很高興能回到 2008 年第一次舉辦 EuroDIG 的起源地—史特拉斯堡，見證如何從無到有創造一個屬於歐洲的對話空間。而在面對現在快速變化的數位時代，各國十分需要透過對話交流，去探討新技術的應用及治理模式。

EuroDIG 籌備支援協會秘書長 Sandra Hoferichter 也表示能回到史特拉斯堡對她意義重大，

作為一個區域型的論壇，EuroDIG 採取的是社群對話形式，充分體現合作、包容及重視透明度的精神。今年延續去年的主題，並增加了保障人權的元素，也試圖討論多項新技術的治理框架，如人工智慧、量子技術、虛擬世界及神經技術等。最後 Sandra Hoferichter 祝福與會代表在三天會議中獲得豐碩成果。

(四)專題演說：數位發展及人權價值的平衡

1. 烏克蘭數位轉型部副部長：烏克蘭的人工智慧發展



圖 26 烏克蘭數位轉型部副部長專題演講
(來源：EuroDIG 大會)

專題演講首先由烏克蘭數位轉型部副部長 Oleksandr Bornyakov 開始，他表示烏克蘭與歐洲命運休戚與共，2025 年是烏克蘭成為歐洲理事會成員的第 13 年，也是烏俄戰爭爆發後的第 3 年，據統計已有 12,000 名平民喪命，是不斷創新的科技使烏克蘭得以從戰爭中存活下來。

Oleksandr Bornyakov 表示，烏克蘭不僅將人工智慧納入公共服務中，例如開發政府服務的應用程式 Diya 及教育型應用程式 Maria；更設定 2030 年要將烏克蘭打造為全球前三公共部門整合人工智慧服務的國家，並加強在關鍵領域的實踐，如國防、科學、教育及公共行政等。

Oleksandr Bornyakov 代表烏克蘭宣布，近期將簽署歐洲理事會的人工智慧框架公約，無論戰爭如何發展，烏克蘭都站在民主世界這一邊，並期盼與歐洲保持在數位領域的合作。

2. 挪威數位化及公共治理部國務秘書：衡平挪威數位領域發展與人權價值



圖 27 挪威數位化及公共治理部國務秘書
專題演講 (來源：EuroDIG 大會)

接續則由挪威數位化及公共治理部國務秘書 Marianne Wilhelmsen 以線上視訊方式發表專題演說，她表示今年 EuroDIG 是一個重要的階段，不僅回到深具意義的發源地，也以「透過平衡監理及創新保障人權」為題，探討當今科技創新及基本人權平衡所遇到的挑戰。

Marianne Wilhelmsen 表示，挪威始終致力在數位領域促進普世人權價值，在 2024 年發表

了首部國家數位戰略，也設定 2030 年成為全球數位化程度最高的國家，希望透過推動數位素養、基礎建設，讓挪威社會更加多元包容。而在國際合作上，挪威預計於 2025 年 6 月在奧斯陸都會區中的利勒斯特羅姆（Lillestrøm）舉行第 20 屆網際網路治理論壇（IGF），期盼透過對話，促進全球社會進一步的合作及尋找共同解決方案。

3. 歐洲理事會人權委員：歐洲科技發展及人權價值的平衡



圖 28 歐洲理事會人權委員專題演講
（來源：EuroDIG 大會）

歐洲理事會人權委員 Michael O'Flaherty 表示，人類正面臨人工智慧革命的關鍵時刻，如同新任教宗良十四世選擇「良（Leo）」作為名號的原因一樣，效法教宗良十三世當年面對第二次工業革命的精神，面對現在的第四次工業革命，而這個選擇同時揭示了當今重要難題——人工智慧技術發展下如何捍衛人性尊嚴、正義及勞動。

Michael O'Flaherty 認為，歐洲在面對科技及人權議題上，運用自己的人權工具箱（toolbox）制定規範及原則來因應，例如歐盟一般資料保護規則（General Data Protection Regulation, GDPR）。但他也表示各界其實看法不一，有人認為規範會阻礙創新，使得歐洲在全球市場落後。Michael O'Flaherty 並不認同這些看法，他認為國家有責任保障人民的安全，且歐洲落後的原因更多是因為資本市場發展滯後、各國限制移民、妨礙全球人才市場准入。他呼籲各國支持監管框架，並使用有效的人權評估工具，避免創造科技規範及創新之間的對立。

(五)開幕全體會議：攜手共創以人為本的數位未來—議會合作促進民主數位治理

表 7開幕全體會議出席與談名單

照片	姓名	介紹
	Miapetra Kumpula-Natri	芬蘭國會議員、歐洲理事會議會副主席
	Mario Hernández Ramos	歐洲理事會人工智慧委員會主席
	Zeynep Yıldız	土耳其國會議員、歐洲理事會議會成員
	Neema Lugangira	坦尚尼亞國會議員、非洲網路治理議會網絡主席
	Marijana Puljak	歐洲議會歐洲自由民主聯盟黨團克羅埃西亞議員
	Maria-Nefeli Vasileiou Chatziioannidou	歐洲議會歐洲人民黨團希臘議員

1. 在人工智慧時代的權利保護：為所有人服務的規範

人工智慧讓人類生活變得更加便捷，但同時也帶來相應的風險，由於系統的設計出自於人類，自然不會完全客觀，設計者的利益及偏見都可能對其產生影響，甚至進一步對民主、法治及人權帶來挑戰，因此如何對人工智慧進行規範，已成為當今迫切需要解決的重要議題。

對於人工智慧的規範，各界意見分歧，歐洲理事會人工智慧委員會主席 Mario Hernández Ramos 認為，規範會妨礙創新是一種錯誤的二元對立觀念，他認為既然人工智慧的應用已經深入日常生活，對其進行適當規範是必要的，而歐洲在這方面已經領先全球，制定第一部人工智慧領域的國際公約—人工智慧框架公約，但在制定過程有遇到許多困難，主要體現於以下兩項挑戰：

第一，公約規定應該要多詳盡，就法律落實的角度是愈詳盡愈好，但光是針對創新領域制定規範就不容易，要達成國際共識更是困難重重。歐洲理事會人工智慧委員會 64 個成員來自世界各地，除了歐洲理事會 46 個成員國代表之外，還包含美國、加拿大、澳大利亞、墨西哥、阿根廷、烏拉圭、哥斯大黎加、秘魯、日本、教廷國及以色列等國家代表，若公約規定詳盡具體，就愈難在這些不同國家間達成共識，因此最終僅能制定普遍性的原則。

第二，公約的範圍要涵蓋多廣，是否包含國家安全議題，這部分也不容易解決，但最後仍在大多數國家間達成共識—公約範圍排除國家安全，且任何以國家安全為由的行為都必須符合人權、民主及法治的原則。另外，公約應如何規範私部門行為是最具爭議的部分，各界意見分歧，有人主張公私部門遵循相同標準，也有人主張應有不同規範標準，最終各方同意針對私部門設置最低義務標準，各國可以根據其需要提供私部門的義務。

Mario Hernández Ramos 表示，在制定規範時進行妥協是必要的，但最重要的是保持核心思想，即人工智慧規範必須達成共識，以此向全球表明人類能超越國界、主權的法律概念，制定為所有人服務的規範。

2. 議會視角：數位創新的同時，需保障人權、民主及法治價值

土耳其國會議員及歐洲理事會議會成員的 Zeynep Yıldız 表示，隨著數位科技的快速發展，如何在促進數位創新的同時，平衡人權、民主及法治原則是相當重要的議題，儘管各國在政治及文化上存在差異，但都認同普世價值的重要性。她認為歐洲理事會議會是一個特殊的平臺，讓不同國家的議員聚集一起相互分享及交流，也都期望議會能夠成為推動數位創新及保障人權價值的重要角色。

Zeynep Yıldız 表示，自從英國科學家圖靈（Alan Turing）、土耳其數學家阿爾夫（Cahit Arf）提出「機器是否能思考？（Can Machines Think?）」的問題後，人類便不斷思考科技的誕生對於社會產生何種影響，但在數位技術快速發展的時刻，已經無法停留在思考層面，需要採取具體行動，以確保技術以人本方式發展。

歐洲理事會議會大會（Parliamentary Assembly of the Council of Europe, PACE）是第一個呼籲制定具約束力的國際人工智慧公約的議會機構，它是歐洲理事會的立法部門之一，依法有權要求 46 個會員國必須回應其請求，因此經常成為歐洲理事會行政部門推動新興政策的關鍵動力，同時這也說明了 PACE 為何能夠在歐洲理事會制定人工智慧框架公約時發揮重要作用，成就全球第一部人工智慧領域的公約。對此，Zeynep Yıldız 表示議會不只是改革的旁觀者，更是推動改革的關鍵，透過議會的支持得以落實規範，促進數位創新。

坦尚尼亞國會議員及非洲網路治理議會網絡主席 Neema Lugangira 接續表示，不只是歐洲，全球南方國家也同樣積極討論相關政策，例如非洲聯盟於 2024 年 7 月 18 日通過人工智慧與數位策略（AI and Digital Compact Strategy），她認為人工智慧及數位創新是跨越國界的議題，應鼓勵各地議會成員進行對話交流，才能確保規範能真正落實，例如許多科技公司來自經濟發達的全球北方國家，這些公司會在歐盟境內遵守歐盟法規，但當同樣的公司在非洲營運時，是否能遵守同樣的標準便是大問題，因此除了仰賴非洲制定相應的政策及監理框架外，也許可以嘗試建立全球標準，在歐盟法案或其他正在進行的法案中，納入全球可接受的最低標準，無論公司在哪裡營運，都必須遵守這些標準。

另外，Neema Lugangira 也提到議會必須與數位時代接軌，善用數位工具接觸更廣泛的社群，以促進公民參與民主、提高青年對於公共事務的參與程度；同時議會也應深刻認知到，數位創新可能加劇城鄉間的數位落差、假訊息傳播及數位性暴力等問題。Neema Lugangira 指出，從事政治工作的女性尤其容易成為目標，例如部分人士會將女性政治人物的照片修圖成為裸露照片，這對於非洲文化來說是無法接受的，候選人可能因此流失民眾支持而敗選。因此，她呼籲在數位創新的同時，各界能夠制定符合道德、保障使用者權益的監管框架。

3. 衡平數位創新及規範，推動數位空間的民主實踐

在數位技術快速發展的時代，歐洲相較於全球其他區域更著重討論如何平衡創新與規範，歐洲議會歐洲自由民主聯盟黨團克羅埃西亞議員 Marijana Puljak 認同兩者並進的必要，且認為各國政府應該積極推動數

位民主轉型，她提到克羅埃西亞的資通訊產業發展快速且創意十足，但公部門卻難以跟上產業的發展，以致數位轉型方面成效不彰，需要政府投注更多資源翻轉現況，例如克國第二大城市斯普利特的市政管理，是採用人工智慧系統輔助，也運用數位工具進行智慧城市計畫，得以提升該市公共服務品質及公民參與度。Marijana Puljak 認為，監管及創新不應是二元對立的概念，而是應該尋求兩者的平衡，並與民主共存共榮。

歐洲議會歐洲人民黨團希臘議員 Maria-Nefeli Vasileiou Chatziioannidou 則表示，作為一個 40 歲以下、成長在數位技術飛躍發展時代的人，所有的民主經驗都與網際網路有關，政治討論可能是從網路留言區開始，或甚至第一次參與的社會運動也是從標籤 (hashtag) 開始，這個世代對於公民身分的認同不只受到家庭、學校及公共領域影響，而更多的是透過網際網路連結的不同社群，型塑自我的認知。

網際網路使得人類比以往更加緊密相連，藉由多元數位工具連結不同社群，不同意見及聲音都能有機會被聽見，但同時網路世界缺乏秩序，使得極端或仇恨言論比起以往更容易傳播，讓民主變得更加脆弱。身為議員的 Maria-Nefeli Vasileiou Chatziioannidou 認為有責任在數位空間內推動實踐民主原則，支持平臺問責制度及透明度，並應該對平臺提出明確的公共利益義務，加強公民數位韌性，在數位空間落實新型參與式民主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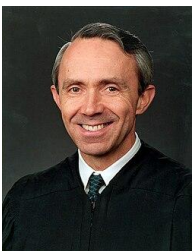
圖 29 開幕全體會議場次講者由左至右依序為 Mario Hernández Ramos、Neema Lugangira、Miapetra Kumpula-Natri 以及 Zeynep Yıldız
(來源：EuroDIG 大會)



圖 30 開幕全體會議場次會議現場
(來源：EuroDIG 大會)

(六)主題活動：為什麼聯合國世界資訊社會高峰會第 20 週年(the UN World Summit on the Information Society，WSIS+20) 考核很重要，以及國家與地區 IGFs 如何協助多方利害關係人參與考核過程

表 8主題活動1場次出席與談名單

照片	姓名	介紹
	Ana Cristina F. Amoroso das Neves	聯合國 IGF 2025 多方利害關係人諮詢小組成員
	H.E. Ms. Suela Janina	阿爾巴尼亞常駐聯合國代表、WSIS+20 共同推動人
	Thibaut Kleiner	歐盟執委會資通訊總署未來網絡處長
	David Souter	聯合國科學與技術發展委員會報告首席顧問
	Tawfik Jelassi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傳播及訊息助理國務卿

1. 聯合國 WSIS+20 檢視過程，將確立未來全球網路治理框架

2003 至 2005 年間聯合國 WSIS 建立了全球網路治理的框架，2025 年該框架將迎來第 20 週年（WSIS+20），聯合國大會將對網路治理進行全面檢視，檢視過程強調透明、包容性以及多方利害關係人參與之必要性。阿爾巴尼亞常駐聯合國代表及 WSIS+20 共同推動人 Suela Janina 在本場次提供了 WSIS+20 檢視當前全球最新進程，包含 2025 年 12 月 16 日至 17 日將舉辦聯合國大會高階會議。

聯合國科學與技術發展委員會報告首席顧問 David Souter 表示，WSIS 對於未來數位發展有很大的貢獻，過去 20 年全球經歷了科技快速的革新、兩大危機—2008 年金融危機以及 2019 年新冠疫情，影響了數位發展速度及方向，而 WSIS 所提出的進程確立了數位發展原則及框架。

WSIS+20 檢視過程最後所提出的行動計畫應該符合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以及全球數位契約(Global Digital Compact, GDC)所列的優先事項，檢視內容將包含現存及新興社會科技及經濟的挑戰，例如南北數位落差、性別不平等及以人為本的人工智慧監管框架等，而這個最終成果將揭示未來 10 年全球網路治理及數位合作的樣貌。



圖 31 聯合國永續發展指標（SDGs）（資料來源：天下雜誌）

2. 國家與地區 IGFs 提供的觀點，應納入 WSIS 檢視過程

國家與地區的 IGFs 對於全球網路治理相當重要，也是建立由下而上、以多方利害關係人治理模式的關鍵推進動力，歐盟執委會資通訊總署未來網絡處長 Thibaut Kleiner 認為 IGF 的制度化有其必要，不應只是臨時性的存在，同時國家或是區域性的 IGF（尤其是 EuroDIG）提供了各國對政策實施及制度系統的觀點，這些都應積極被納入 WSIS 檢視過程當中，讓討論內容轉化為實質效益。



圖 32 歐盟執委會資通訊總署未來網絡處長視訊與會分享

（來源：EuroDIG 大會）



圖 33 主題活動 1 場次會議現場

（來源：EuroDIG 大會）

(七)研討會：數位主權及發展的互動

表 9 研討會2場次出席與談名單

照片	姓名	介紹
	Karen Mulberry	IEEE 標準協會科技政策資深經理
	Sofie Schönbörn	慕尼黑工業大學公共政策治理暨創新主席
	Constantinos Balictsis	希臘電信暨郵政委員會資深專家
	Marília Maciel	馬爾他 Diplo 基金會數位貿易暨經濟安全部門主任

數位時代下，網際網路很大程度地影響了國家、經濟發展及個人生活，再加上當今複雜的國際政經情勢，單一國家已無法掌握絕對主導權，國際組織、跨國企業、各類型區域集團同樣都是重要的行為主體，衝擊了傳統國家主權的觀念，也影響了各界對於數位主權的討論。

數位主權：超越西發里亞模式（Westphalia Model）

慕尼黑工業大學公共政策治理暨創新主席 Sofie Schönbörn 認為，在討論數

位主權概念之前，應該先理解西發里亞模式—1648 年簽訂的西發里亞條約形塑歐洲主權國家的概念，確立了國家在其領土擁有至高無上的權力，且各國應以平等、互不干涉他國內政的原則互動。而當今數位技術獨立且超越國界，需要更多元的國際治理模式，例如更多的超國家機構、多方利害關係人相關組織，例如 IGF、EuroDIG 等，因此在數位領域中，新的國際治理模式的出現將削減傳統國家主權、控制主權領土概念的影響力。

Sofie Schönborn 指出，數位主權目前沒有單一的定義，甚至基於不同資源、政治、經濟及文化背景，聚焦的重點會有區域性的差異，例如歐洲強調應以公民及權利為中心，推動 GDPR、德法聯合歐盟雲端資料基礎架構《GAIA-X 計畫》等；中國則主張以國家數位基礎設施、國家數據資料為基礎，認為國家主權同樣適用於網路空間。

確立歐盟數位主權，促進經濟安全戰略發展

希臘電信暨郵政委員會資深專家 Constantinos Balictsis 表示，歐盟的數位主權與經濟安全戰略密切相關，回顧 2021 年歐盟 4 國領袖聯合發表公開信，針對歐盟數位主權進程，向歐盟執委會主席馮德萊恩（Ursula von der Leyen）提出建言，內容包含促進歐盟數位單一市場、推動企業創新，同時保護數位世界中的競爭及市場准入、提升關鍵基礎設施的安全及韌性，並推動政府數位化，打造歐盟成為「數位主權」組織（digitally sovereign）。

對於歐盟而言，確立數位主權可強化其優勢、減少可能存在的戰略弱點，Constantinos Balictsis 認為這不是排他或保護主義，反而是在動盪的時代中，維持歐盟在全球數位市場競爭力的關鍵。在戰略上歐盟大致採取三大步驟：包含識別如先進半導體、量子計算及生物技術等關鍵技術、提出應對方案，以及建立可持續性的評估檢視成效系統，這些都將保護歐盟經濟安全及數位韌性。

除此之外，Constantinos Balictsis 表示，歐盟蓬勃的發展還需仰賴開放的貿易暨投資規範框架、安全的跨境流通以及數位創新領域的合作，同時運用貿易工具保護歐盟關鍵技術。至於歐盟數位發展的未來，歐盟應在創新及監管中保持平衡，支持中小企業的發展，以及積極改善基礎建設。歐盟目前雖然已經針對數位轉型投注超過 2,050 億歐元，採納多項重要計劃並重點部署高品質網路，但整體進展仍有不足的地方，例如僅有 64% 家戶使用光纖網路，或是歐盟境內 5G 技術部分仍使用舊有技術等，這些都是歐盟應努力改進之處，透過改善這些不足，才能讓歐盟在數位市場充分發揮它的潛力。

數位主權：面對當代挑戰，邁向全球數位平等未來

當今在討論數位主權議題時，全球大多數國家都在思考如何定義數位世界中的「主權」，並在維持國家自主性的同時，平衡與國際間的合作，促進創新及韌

性發展。馬爾他 Diplo 基金會數位貿易暨經濟安全部門主任 Marília Maciel 認為，當前全球對於數位主權的討論會面臨三大挑戰：

第一，全球貿易保護主義興起，各國將國家利益置於自由貿易之上，而延伸到在數位主權的討論中，國家作為促進國家安全及利益、抵抗外部威脅的主要行為者，仍然會是最重要的主權主體。但這個觀點也可能限縮了數位主權的定義範圍，以致無法符合時代的需要，例如保障個體自主性及促進全球可持續性的發展。

第二，當代民主倒退現象的出現，代表著民主制度不再被信任，民粹主義崛起，甚至許多國家逐漸走向強人專制政權，這都相當不利於建立一個安全的數位環境，可能助長假訊息氾濫、極右翼或極端主義言論的傳播，進而侵蝕人權、自由及民主價值。目前大西洋兩岸對於數位主權的討論，多視為國家安全的一環，然而 Marília Maciel 認為一旦將議題框定為國安問題，將減少民主社會對議題決策的監督，尤其在民主倒退的情況下，令人擔憂數位主權的定義是否真的能夠符合自由、民主及法治的原則。

第三，數位時代下，全球財富過於集中化，數位經濟不僅未能實現全球利益共享，反而讓弱勢國家成為數位殖民地。

因此，Marília Maciel 認為，在討論數位主權時，必須保持謹慎態度並採取具體行動方案，包含明確界定數位主權的定義、以社會需求為導向、避免複製現有不平等的模式等。同時，她也認為不該忽視全球南方國家的意見，這些國家擁有發展潛力，應賦予其更多平等參與全球治理的權利，呼籲各國嘗試建立多方合作夥伴關係，推動全球數位平等發展。



圖 34 希臘電信暨郵政委員會資深專家
(來源：現場拍攝)



圖 35 研討會 2 場次會議現場
(來源：現場拍攝)

(八)主題活動：神經科技及隱私：探索在神經數位年代下的人權及規範挑戰

表 10 主題活動2場次出席與談名單

照片	姓名	介紹
	Moritz Taylor	歐洲理事會資料保護單位成員
	Doreen Bogdan-Martin	國際電信聯盟秘書長
	Ana Brian-Nogueres	聯合國隱私權利特別專員
	Damian Eke	英國諾丁漢大學助理教授、非洲治理資料倡議及腦科學資料網絡創辦人
	Petra Zandonella	奧地利格拉茨大學法學院博士候選人

數位時代下，神經科技與人工智慧的結合會對人類社會產生深遠影響，也會帶來諸多風險。隨著神經資料被廣泛應用於醫療、商業領域，這些發展可能影響人類的隱私權，甚至造成言論及思想被操控的風險，因此，是否應該將神經資料納入現有法律框架或另立法保護，又或是否需要提出新興人權——「神經權（neuroright）」，成為各國立法者及政策制定者需全面思考的議題。

全球數位治理：平衡科技創新及人權保障

國際電信聯盟秘書長 Doreen Bogdan-Martin 表示，科技的突破將推動時代的變遷，改變人類看待未來的方式，但無論世界如何改變，人權及普世價值應是永恆不變的原則，因此全球數位治理須保持彈性，以平衡數位科技的創新及監管，保障人權價值。另外，WSIS 或 EuroDIG 會是非常重要的對話場域，讓更多人能參與討論，她也提到，2025 年是國際電信聯盟(International Telegraph Union, ITU) 成立 160 週年，期盼歐洲各國作為 ITU 創始成員，能以自身豐富的合作經驗，引領全球付諸行動。

神經科技的突破，揭示個人隱私保護的重要性

聯合國隱私權利特別專員 Ana Brian-Nogueres 則邀請現場與會代表一起思考，為何隱私權是探討神經科學的重要議題，並接續定義神經技術是指能存取、監控、解釋、甚至改變大腦活動及神經系統的工具，最初是為了醫療或研究目的開發，但現今應用範疇已經擴大至商業產品、教育平臺或數位娛樂等產業。神經資料（如指紋）不僅只是一連串的數據，它有可能揭露個人的情緒、恐懼、慾望或意識，聯合國人權理事會已正式將神經資料視為需要最高程度保護的特殊個人資料。

Ana Brian-Nogueres 表示，神經技術的發展既能帶來醫療突破，也有操控人類意志及認知的可能，而心理隱私（mental privacy）作為隱私權的延伸，涉及敏感的人類思想、精神及行為狀態，應該受到保護，若這些神經資料遭到濫用，例如針對求職者或處於司法程序的人進行檔案分析，都可能加劇社會歧視及不平等。因此，妥善規範神經資料及技術，建構尊重隱私、人類自主權及平等的法律架構是當今相當重要的議題。

呼籲歐盟針對神經資料、隱私權作進一步的規範

英國諾丁漢大學助理教授及非洲治理資料倡議及腦科學資料網絡創辦人 Damian Eke 認為，神經科技需要規範，而目前現有的法律框架包含歐洲理事會 108+號公約（Council of Europe Convention 108+）以及歐盟 GDPR，前者並未具體提到神經資料，而後者在第 9 條規定中的特殊類別資料有涵蓋健康、生物遺傳資料、功能性磁共振造影（fMRI）資料等。

神經科技可能進一步涉及倫理問題，例如倫理傾銷（ethics dumping），即某個企業位處於一個存在倫理爭議、受嚴格法規監管國家，該企業可能將研究開發外包到監管較不嚴格的國家或區域，可能導致對弱勢群體的剝削。因此，Damian Eke 認為應該為神經資料設立特殊類別，以受到法律具體規範。

奧地利格拉茨大學法學院博士候選人 Petra Zandonella 則認為無須新增心理隱私權，歐洲人權公約第 8 條所規定的隱私權已經足以涵蓋心理隱私，且新增一項隱私權可能帶來法律不確定性，也可能無法提供更多的保障。而神經資料具有與其他個人資料不同的特性，雖然在 108+號公約第 6 條以及 GDPR 第 9 條中有類似的規範，但其特殊性需要受法律特別保護，且新增一類資料並非難事，因此 Petra Zandonella 同樣主張神經資料應該像基因資料和生物識別資料一樣，受到特殊法律框架的保護。



圖 36 主題活動 2 場次講者由左至右依序為 Damian Eke、Petra Zandonella、Ana Brian-Nogueres 及 Moritz Taylor

（來源：EuroDIG 大會）



圖 37 主題活動 2 場次會議現場

（來源：EuroDIG 大會）

六、軟性交流

本次出席 EuroDIG 2025 除了聆聽專業分享之外，在茶敘及休息時間與各國出席代表的交流，可更深入了解各國對於不同議題的態度及做法。另外 EuroDIG 2025 安排精彩的軟性交流活動，讓與會者在輕鬆的氛圍裡，暢談議題想法、生活經驗及分享國情文化。



圖 38 本會委員王怡惠（左 2）與烏克蘭國家電視及廣播委員會第一副主席 Valentyn Koval（右 1）針對假訊息進行交流。



圖 39 EuroDIG 2025 會場準備茶點，讓與會者在休息時間進行輕鬆交流。



圖 40 EuroDIG 2025 社交晚宴樂團表演。



圖 41 EuroDIG 2025 社交晚宴中，不同場次講者輕鬆交流。

參、雙邊交流

本團本次行程除出席 EuroDIG 2025 外，考量法國視聽暨數位通訊監管總署（Autorité de Régulation de la Communication Audiovisuelle et numérique，ARCOM）為法國《數位服務法》（DSA）數位服務協調機關，本會亦曾與其視訊交流，為進一步了解歐盟網路治理方式，安排拜訪 ARCOM 進行雙邊交流；同時，鑒於本會業已建置「落實防護機制服務申訴系統」，查法國警訊統整、分析、查核與轉送平臺（Plateforme d'harmonisation, d'analyse, de recoupement et d'orientation des signalements, PHAROS）為法國受理網路違法內容申訴單位，為利本會受理案件申訴系統精進之參考，爰安排拜會交流。

一、法國視聽暨數位通訊監管總署（ARCOM）

（一）本次交流 ARCOM 出席人員

1. 委員 Benoît Loutrel
2. 歐洲及國際事務處處長 Martine Coquet

（二）簡介

ARCOM 於 2022 年 1 月成立，係原「高等視聽委員會」（Conseil Supérieur de l'Audiovisuel，CSA）與「網際網路著作散佈及權利保護高等署」（Haute Autorité pour la Diffusion des Œuvres et la Protection des Droits sur Internet，Hadopi）整併而成的獨立機關，為法國管理視聽、數位傳播的主管機關，肩負全國數位內容管理之責。

ARCOM 職掌承襲 CSA 及 Hadopi 之業務，前者負責各項視聽通訊事務，後者則負責網路制裁侵權事務，且依據《2021 年數位時代近用文化作品之管制與保護法》修正《通訊自由法》第 19 條規定所賦予任務，ARCOM 所職掌權限如下：

- 資訊蒐集：除憲法所述政黨與團體自由開展活動而產生的限制，均得從各機關蒐集意見、報告與建議所需之資訊，蒐集資料對象亦包含影視作品發行人、網路接取供應商等。
- 營運及財務資訊：ARCOM 與國家電影及動態影像中心，應於必要時相互

通報掌握之資訊，尤其是視聽通信服務出版商之營業額、使用者數量等。

- 調查審問：得對視聽通訊服務出版商及經銷商、衛星網路營運商、視聽通訊服務提供者及視訊平台公司，進行必要之調查，以確保其遵守義務。
- 提出告訴：ARCOM 主席可代表國家採取司法行動，但並無直接採取行政裁罰之權限命令平台移除下架內容，僅可依據《數位服務法》請求平台提出透明性報告。

ARCOM 為合議制機關，委員會係 9 位由命令所設之人員組成，且人員需具備「經濟、法律、技術能力、通訊領域(視聽或電子通訊)有專業經驗」。委員任命方式為：1 名主席由總統任命，6 名委員由參議院及國民議會任命，2 名委員由 1 名最高行政法院副院長以及 1 名最高法院首席法官擔任，藉此避免產生法令熟稔程度不足所衍生之爭議，且委員一任任期為 6 年。

現任 9 位 ARCOM 委員簡介資訊如下：

表 11 委員簡介

1. 主席 Martin Ajdari	
	● 畢業於法國歐洲高等商學院 (École supérieure de commerce de Paris) 及巴黎政治大學 (Sciences Po Paris)。 ● 在經濟及影視產業資歷豐富，曾任職於經濟財政部、文化部、法國廣播電台執行長代表、巴黎歌劇院副執行長、法國國營電視台集團執行長代表等。 ● 2025 年 2 月 2 日就任 ARCOM 主席。
2. 委員 Hervé Godechot	
	● 畢業於法國土爾新聞學院 (École de journalisme de Tours)。 ● 曾擔任法國電視台 France 3 全國電視午間及晚間新聞總編輯、法國電視台 France 2 社會經濟新聞總編輯等。 ● 2022 年 1 月就任 ARCOM 委員，負責廣播及數位廣播、電視服務傳播及隨選視聽媒體等業務。
3. 委員 Juliette Théry	
	● 畢業於巴黎第十二大學 (Université Paris XII)。 ● 曾任職於法務部、歐盟執委會報告人、法國競爭管理局報告人、司法委員及司法主席等。 ● 2019 年獲選工作女性協會 (Association WomanAtWork) 的「40 大 40 歲代表人物」。 ● 2022 年 1 月就任 ARCOM 委員，負責電視傳播服務及隨選視聽媒體、影視音作品創作等業務。

4. 委員 Benoît Loutrel



- 畢業於巴黎綜合理工學院（École Polytechnique de l' ENSAE）及土魯斯社會科學大學（Université des Sciences Sociales de Toulouse）。
- 在經濟工程產業有相當豐富的經歷，專長領域為經濟學、經濟發展、數位轉型以及規制經濟學等。
- 曾擔任法國國家統計與經濟研究所環境經濟研究員、法國駐世界銀行技術委員、國際金融公司歐洲辦公室代表等。
- 2004 年至 2016 年任職於法國電子通訊與郵政管理局（ARCEP），擔任行動及固網市場監管主任、副主席、數位經濟發展項目負責人，2013 至 2016 年擔任主席一職。
- 2017 年擔任法國 Google 公共及產業關係室主任。
- 2018 年至 2020 年在法國國家統計與經濟研究所達成多項成就，特別曾主持過跨部會的社會網規範及管制任務。
- 2022 年 1 月就任 ARCOM 委員，負責線上平臺監管、媒體教育、經濟轉型及公共健康等業務。
- 本會前於 112 年 4 月 17 日、113 年 3 月 27 日與 ARCOM 委員 Benoît Loutrel 進行線上交流，討論內容包含法國不實訊息之處理、法國《數位服務法》之歐盟層級分工以及國內執行分工模式、法國監管措施、檢舉人機制、移除下架內容之實踐、法國對境外數位平臺的執法現況以及法國加入 GOSRN 的經驗分享等。

5. 委員 Romain Laleix



- 畢業於法國里昂商學院（EM Lyon）。
- 曾任職於美國 NBC 公司、奧賽及橘園美術館、文化部等。2020 年 1 月擔任國家音樂中心執行長代表。
- 2025 年 2 月 2 日就任 ARCOM 委員。

6. 委員 Laurence Pécaut-Rivolier



- 畢業於法國國立法官學校（École nationale de la magistrature）。
- 曾擔任法國最高法院社會庭委員，2020 年出版《為明天準備：司法及人工智慧》，亦著有其他 8 本與公司相關的法律書籍。
- 2022 年 1 月就任 ARCOM 委員。

7. 委員 Denis Rapone



- 畢業於巴黎政治大學（Sciences Po Paris）、巴黎第二大學（Université Paris-Panthéon-Assas）及國立法官學校（École nationale de la magistrature）。
- 曾擔任總理司法辦公室委員、高等視聽委員會主席、法國電子通訊與郵政管理局（ARCEP）委員等。
- 2022 年 1 月就任 ARCOM 委員，負責網路法令保護、多元性及節目資訊倫理等業務。

8. 委員 Bénédicte Lesage



- 擔任獨立製片人超過 30 年時間，創立製片公司 Mascaret Films，曾製作過裙角飛揚的時光（La Journée de la Jupe）等電影，亦擔任國際影展及影視協會成員。
- 2023 年 2 月就任 ARCOM 委員，負責媒體教育、經濟轉型及公共健康、廣播及數位廣播等業務。

9. 委員 Antoine Boilley



- 畢業於法國巴黎高等商業研究學院（HEC）、巴黎第一大學（Université Paris I Panthéon Sorbonne）及多媒體研究所（Institut Multi-Médias）。
- 曾擔任 France 3、France 2、France 24 等法國電視台高階主管。
- 2023 年 2 月就任 ARCOM 委員，負責影視音作品創作、線上平臺監管等業務。

依據 112 年交流資料，ARCOM 編制有 350 人，且各單位均有負責處理網路之人員，編制如圖 42 所示。



圖 42 ARCOM 組織架構圖

(三)交流紀要

1. 針對歧視及仇恨言論建立跨部會溝通平台

法國 2020 年通過《對抗網路仇恨內容法》(Loi n° 2020-766 du 24 juin 2020 visant à lutter contre les contenus haineux sur internet)，該法針對兒虐、仇恨言論、歧視內容進行規範，其中第 16 條規定組成網路內容觀察委員會，但實際上委員會並無具體的權力，主要組成的目的在建立行政機關、公民團體的橫向連結，且一年召開 1 至 2 次會議。

而在 2024 年巴黎奧運舉行前，法國政府考量奧運可能帶來仇恨言論、境外干預、詐騙等狀況，因此委員會由 ARCOM、司法單位、檢察署、人權委員及 PHAROS 等相關單位出席及進行會議討論，透過跨部會的溝通能更加了解不同類型案件的相應處理單位，也體現了在法制規範底下建立跨機關、政府與公民社會的軟性連結。

2. DSA 的落實及挑戰

(1) 藉由透明度報告規範，改善平臺及政府間的資訊不對稱

當代民眾生活已與網路密不可分，因此數位服務提供者除擁有使用者個人資料外，同時擁有使用者各式使用足跡之資訊，尤其當數位服務提供者透過使用者個人資料投放廣告，甚或依其服務條款決定使用者之帳號權限或內容調控時，相關決策是否侵犯使用者權益，受到諸多討論。然而，在此過程中，由於涉及決策之相關資訊皆為數位服務提供者所擁有，公權力倘欲介入仍有相當障礙，因此 DSA 透過強化數位服務提供者之透明度，讓公民社會及政府得以共同檢視，改善平台及政府間的資訊不對稱。

為配合法遵，目前相關數位服務提供者確實提出透明度報告。然而，由於 DSA 本文並未明列透明度報告所需呈現之細項內容，因此各家報告形式不一。為此，歐盟著手制定透明度報告撰寫準則，期盼未來平臺業者能依據準則來撰寫報告。

ARCOM 委員 Benoît Loutrel 指出，由於 DSA 未明列透明度報告呈現之細項，因此可以看到不同業者提出的不同內容，其中，TikTok 提出申訴處理的情形，也讓歐盟執委會思考未來可能之因應作為。此外，DSA 通過時尚未有生成式人工智慧的發展，因此 DSA 本文中並未敘明相關規範，但仍有業者在說明風險評估作為時，提到有關因應人工智慧的相關做法。

(2) 兒少權益與個資保護的法益衝突，仰賴跨機關協調及業者多方協作

DSA 第 28 條規範數位平臺應保護未成年使用者，卻未明文規範落實方式，對此歐盟執委會於 5 月 13 日提出準則，內容包含年齡驗證、演算法、評估未成年使用者接觸風險，且區分不同等級等。以法國為例，年齡驗證方式目前嘗試使用銀行卡來確認用戶是否成年，但實務上也有未成年人持有銀行卡的情況，因此如何推動仍待業者後續處理。

不同國家都設有個資保護、兒少保護的主管機關，然而在某些情況下，可能會出現這兩類機關維護法益相互衝突，若僅讓個資保護主管機關處理年齡驗證議題，便無法適當保護兒少，因此需要不同機關參與討論，不論法國、英國及澳洲都會經歷同樣的過程。

(3) 推動政府、業者及公民社會的溝通協調機制

DSA 對於非常大型搜尋引擎 (Very Large Online Search Engines, VLOSEs) 以及非常大型數位平臺 (Very Large Online Platforms, VLOPs) 的監管，係由歐盟執委會負責，而在執委會下設有 8 個工作小組，分別處理如兒少保護、假訊息等不同議題。執委會層級及工作小組均須定期開會，且會應不同需求，邀請業者、公民團體參與，就相關法遵執行進行討論，例如多數數位平臺落地於愛爾蘭，因此經常需要與愛爾蘭數位服務協調機關進行溝通，協調處理落地該國數位平臺作為。同時這些軟性溝通協調機制的重要性不亞於法律條文本本身，若沒有這些機制，法律亦無法執行。

3. 全球線上安全管制者網絡 (Global Online Safety Regulators Network, GOSRN) 提供網路治理軟性交流

ARCOM 於 2024 年正式加入 GOSRN 會員，對於現任 GOSRN 主席英國通訊管理局 (Office of Communications, Ofcom) 希望推動全球監理一致性一節，Benoît Loutrel 認為 GOSRN 的交流具有意義，原因在於，建構一個安全可信賴的網路環境，除了硬法之外，仍需要軟性的交流、諮詢及互動。而 GOSRN 正是這樣一個場合，可讓會員及觀察員們透過資訊交流，了解不同國家面對的議題，一起思考可能的解決作法，這樣的軟性做法在很多時候可能比硬法來得更為有效。

4. 為防制假訊息，應著重提升數位素養、媒體公眾信任度

Benoît Loutrel 認為假訊息並非新興議題，他小時候就看過俄羅斯透過變更紙本照片內的內容，呈現虛假訊息，當今只是將假訊息傳播的管道變成數位平臺。Benoît Loutrel 向本會表達感謝，在之前與本會的視訊交流中，分享臺灣政府整體對於假訊息的防制政策，Benoît Loutrel 表示這是很全面的作法，值得法國學習，而在與本會交流後，ARCOM 也參考

臺灣做法，進而與國安單位合作。

然而，Benoît Loutrel 認為假訊息的防制重點仍在提升數位素養，且不分年齡層，ARCOM 曾透過製作並推廣諷諧短片—讓 ARCOM 的主席講一口流利中文，讓民眾實際了解深度偽造（Deepfake），他認為如果民眾都能知道 Deepfake，便可降低假訊息所帶來的風險。

Benoît Loutrel 認為傳統廣電如果是第一類媒體，數位社群平臺即第二類媒體，但面對假訊息，更應該擔憂的是第三類的內容農場，內容農場可透過人工智慧大量製造，使其看起來如同真的新聞報導，且許多為親俄言論。對此，Benoît Loutrel 分享無國界記者組織（Reporters sans frontières, RSF）正推動新聞信任倡議（Journalism Trust Initiative, JTI），該倡議類似有機食物會有相關的標準及標誌，RSF 組織希望可以透過倡議，讓專業、真實、有價值的新聞內容可以獲得標準的標誌，未來如果數位平臺可以優先呈現這類有標誌的內容，將有助於民主的存續。

5. 隨選視訊（OTT TV）優先推廣（must promote）公共媒體

歐盟視聽媒體服務指令（Audiovisual Media Services Directive, AVMSD）針對 OTT TV 訂有相關規範，觀眾可以透過聯網電視，如三星（Samsung）、索尼（Sony）等，看到開機畫面上有多種選項，如 Netflix、YouTube、Disney+ 等，由於 Netflix 與三星簽有合約，因此三星的品牌電視機在開機時優先呈現 Netflix，這些都是新型科技發展所帶來的變化。

然而，傳統公共媒體在數位轉型之後，要如何優先保障民眾可以接取，是必須思考的問題。因此在歐盟 2025 年已通過修正 AVMSD，將 OTT TV 優先推廣公共媒體納入規範，而歐盟成員國也正在準備將其納入內國法，未來在法國打開電視機，看到的第一個序位選項將會是公共媒體，而非 Netflix。



圖 43 本會委員王怡惠與 ARCOM 委員 Benoît Loutrel 合照。

有關 OTT TV 優先推廣公共媒體部分，仍有許多討論空間，因為歐盟不同成員國擁有不同的公共媒體，究竟應如何區隔與排序，也都有待後續討論。無論如何，公共媒體傳遞的真實、價值與民主息息相關，當政策不能將公共媒體優先納入思考，民主就可能隨之受到影響。

6. ARCOM 製作網路仇恨言論宣導冊

本次交流過程中，Benoît Loutrel 也與本會分享 ARCOM 印製的網路仇恨言論宣導冊，經本會中譯後內容如下：



受裁罰行為

仇恨言論

任何侮辱、誹謗、威脅、竄改歷史事實或煽動仇恨、歧視、對個人或團體針對共同特徵施以暴力的內容（包含文字、圖片、影片）。
（1881年7月29日《新聞自由法》第24、24 bis、29、32、33條）

網路騷擾

一人或多人在線上傳送恐嚇或羞辱受害人言論（如嘲笑、侮辱、性暗示訊息等）。相關訊息累積一定程度，即使未經協調或重複，也可構成網路騷擾。
（刑法第222-33-2-2條）

肉搜 / 個人資訊洩漏

刻意上傳某人個人資料（如身分、住址、電話等），以對其造成傷害。
（刑法第223-1-1條）

威脅

任何以文字、圖片或其他方式傳遞使人心生害怕的行為，只要其內容涉及威脅或表示有意圖犯罪或違法行為，如死亡威脅或其他意圖可被依法處罰之行為。
（刑法第222-17條）

復仇式色情 / 非自願色情洩漏

未經當事人同意即散布性內容。
（刑法第226-2-1條）



法國視聽暨數位通訊監管總署（ARCOM）監督平台對非法內容（如仇恨言論）的審查及管理，若未履行義務，可對其進行裁罰。



法國報告協調、分析暨指導平台（PHAROS）係由內政部設立，專門受理公開的網路非法內容檢舉。



法國國家人權諮詢委員會（CNC DH）為獲得聯合國認證的法國國家人權機構，專責評估公共政策，尤其針對打擊仇恨言論政策。



PÔLE NATIONAL DE LUTTE CONTRE LA HAINE EN LIGNE

國家打擊網路仇恨中心（Pôle national de lutte contre la haine en ligne）專責處理最敏感、具媒體關注度或複雜的網路仇恨案件。

網路仇恨言論

受害者或目擊者

三步驟

不再受到侵擾



步驟一



保留證據並尋求幫助

任何能再製仇恨訊息的媒介都可能作為證據使用：螢幕截圖、照片、錄音、錄影（越完整越好），例如應包含發布訊息的帳號名稱、發布日期、內容等資訊。



如果我是未成年，我可以撥打 3018 或下載手機應用程式尋求協助，通話保持匿名且保密。



我也可以向處理網路仇恨及協助受害人的相關協會聯繫，他們會提供建議及支持。



可以透過 PHAROS 網站舉報不當內容，期將交由警察或憲兵處理。

如果您看到有內容涉及緊急危險（例如自殺、死亡威脅等），請通報 PHAROS。警方或憲兵將立刻展開相關緊急處理程序。

步驟二



不轉發，要檢舉

對於私訊（無論是一對一或特定群組）或公開訊息（任何網路使用者都看得到）：

- 封鎖發送者；
- 使用社群平台檢舉工具通報；

如果是公開訊息，可以向 PHAROS 通報以通知相關執法機關。



ARCOM 如何監督社群平台義務打擊網路仇恨言論？

社群平台有義務回應檢舉並移除相關非法內容。

ARCOM 指定的「可信賴檢舉人」可優先通報非法內容（清單請見：

www.arcom.fr/signaleurs-de-confiance）。

然而，ARCOM 並不受理網路仇恨言論的內容及審查。

步驟三



提出報案

提出報案，並提交所保留的證據作為佐證。



親自前往任一警察局或憲兵隊報案或是



透過郵寄方式向居住地法院檢察官提出申訴。線上範本請參考：

https://www.servicepublic.fr/simulateur/calcul/Porter_plainte



為協助調查人員，應盡速提供所有蒐集的證據。



可以提出單獨報案，或是如果未滿 18 歲，則可由父母或法定代理人陪同下代為報案。



內容發送者如涉刑事犯罪，可被查明身分並依法處罰，此特別仰賴您所提供的證據。

二、法國警訊統整、分析、查核與轉送平臺（PHAROS）

（一）本次交流 PHAROS 出席人員

1. 打擊網路犯罪辦公室（L' office anti-cybercriminalité, OFAC ）
網路威脅偵測單位負責人（同時負責 PHAROS 業務）Alice Koiran
2. OFAC 國際合作專員 Constance Boca

（二）簡介

法國依據《數位經濟信任法》（Loi n° 2004-575 du 21 juin 2004 pour la confiance dans l'économie numérique）第 6-4 條第 1 項第 2 款規定，設置「警訊統整、分析、查核與轉送平臺（Plateforme d'harmonisation, d'analyse, de recoupement et d'orientation des signalements, PHAROS）」作為檢舉網路違法內容的官方網站，讓民眾能透過網站直接進行通報。PHAROS 經過 2006-2008 年兩年籌備期，直至 2009 年 1 月 6 日正式成立，並開始受理檢舉網路違法內容，2022 年 4 月 11 日起重新設計網站，提升網站的現代化及可用性。

PHAROS 原先隸屬於打擊網路犯罪分局（Sous-direction de la lutte contre la cybercriminalité, SDLC），而後 2022 年法國政府通過五年國家網路計畫，將 SDLC 整合打擊資通訊犯罪中央辦公室（Office Central de Lutte Contre la Criminalité Liée aux Technologies de l'Information et de la Communication, OCLCTIC），改組成為打擊網路犯罪辦公室（OFAC），該辦公室現隸屬於法國內政部國家司法警察單位（Direction nationale de la police judiciaire, DNPJ）轄下，並於 2023 年 11 月成立，負責全國網路安全、打擊線上非法行為，並肩負協調國內各相關單位的協作，如警察單位、憲兵隊等。

依據 PHAROS 的 2024 年上半年報告，該期間共接獲 11 萬 1,522 件案件，最大部分為詐欺勒索內容（3 萬 5,140 件，約 32%），其次依序為歧視內容（1 萬 8,744 件，約 17%）、侵害未成年內容（1 萬 3,350 件，約 12%）、威脅內容（8,398 件，約 8%）、恐怖主義內容（7,421 件，約 7%）、非法販運內容（3,902 件，約 3%）、侵害隱私內容（1,853 件，約 2%）、對動物施以暴行內容（730 件，約 1%）。

主要受理申訴內容分布如下：

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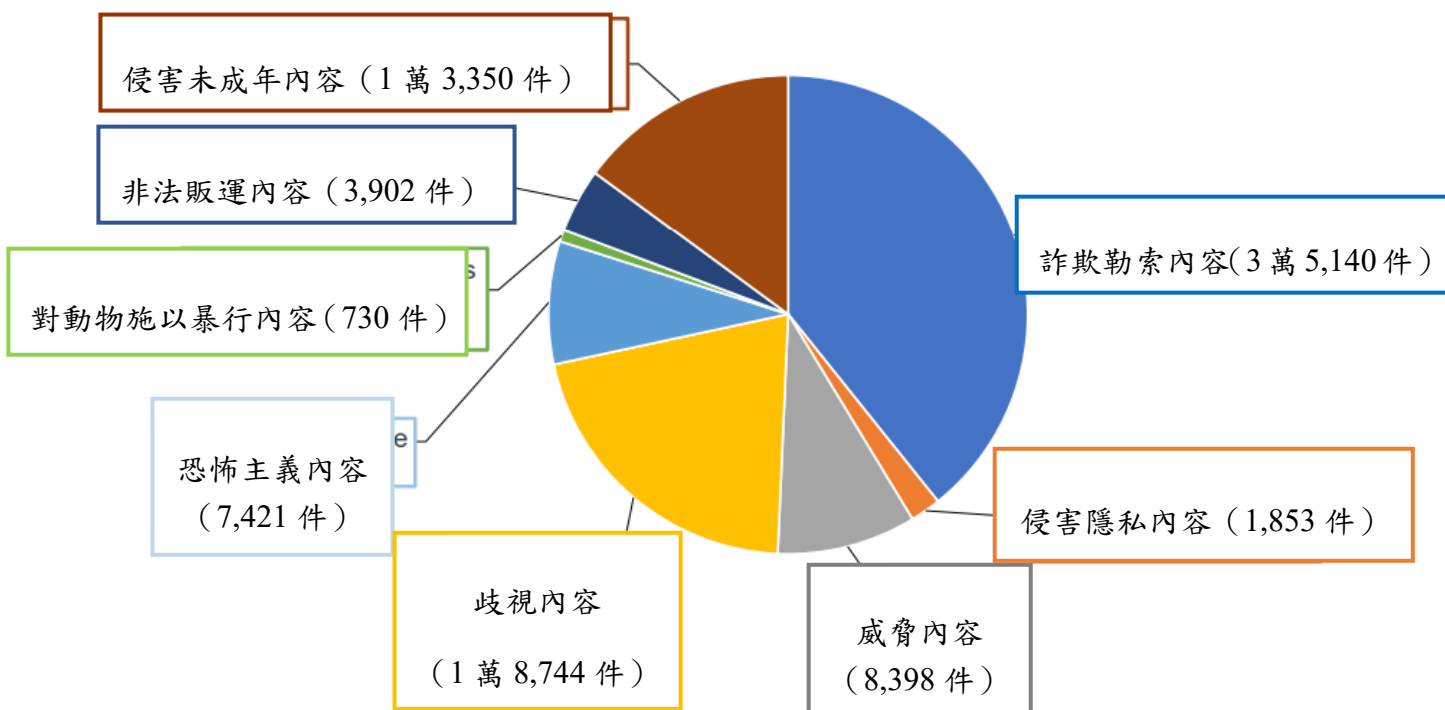


圖 44 2024 年上半年 PHAROS 案件比例圖

(三)交流紀要

1. PHAROS 受理申訴之對象區分

PHAROS 全年無休受理申訴，可提出申訴的對象分為三類：

- (1) 一般大眾可匿名或具名檢舉，但無法在網站上傳附件。
- (2) 簽訂協議的法人及企業作為優先舉報的可信賴檢舉人，可以在提出申訴時上傳附件。
- (3) 政府機關可於提出申訴時上傳附件。

2. PHAROS 受理案件類型及與相關單位之合作情形

PHAROS 受理案件範圍包含恐怖主義、仇恨言論、兒少色情、性私密、動物保護、暴力行為、自殺威脅與他殺威脅等，但並非所有違法內容均由 PHAROS 處理，PHAROS 會依據受理申訴之內容類型評估是否與相應主管機關協作處理。例如盜版內容的辨識較為複雜，PHAROS 會與 ARCOM 合作，因 ARCOM

係由網路著作散布及權利保護高等署（HADOPI）與原「高等視聽委員會」（Conseil Supérieur de l'Audiovisuel，CSA）合併改組而成；至於駭客行為的相關內容則由 OFAC 相關部門受理。

至於金融詐騙，則由 2022 年設立之網路詐騙調查和通報整合平臺（Plateforme de Traitement Harmonisé des Enquêtes et Signalements pour les E-Escroqueries，THESEE）專門處理。

而涉及選舉內容，PHAROS 依反資訊操縱法規定，在選舉前的一段法定時間內，如偵測到相關內容，會與內政部負責選舉的單位密切合作，並由該單位判斷是否違法；而法國警惕和防範外國數位干擾服務機構（service de vigilance et de protection contre les ingérences numériques étrangères，VIGINUM）則負責監督網路上有關公共議題的言論，在選舉期間，確保不受境外數位干預影響。

3. PHAROS 內部組織

PHAROS 組織員額從最初的 10 人擴增至 50 人，均為專責打擊網路犯罪的警察或憲警，PHAROS 內部以四個不同單位負責處理申訴及其他日常業務（如圖 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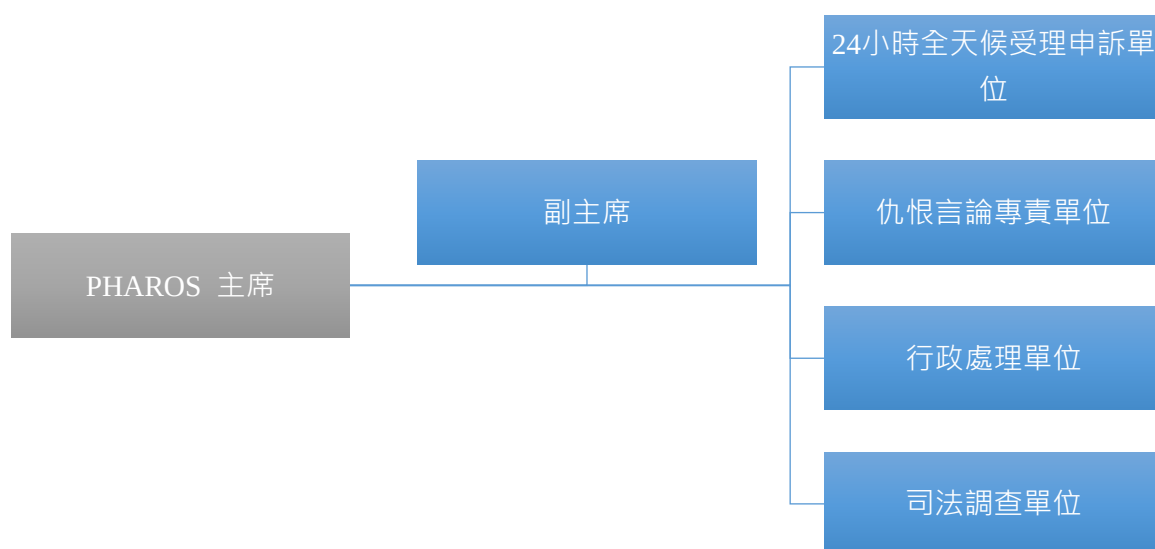


圖 45 PHAROS 內部組織圖（來源：依據 PHAROS 說明資料重新繪製）

- (1) **24 小時全天候受理申訴單位**：負責全天候受理申訴內容，並作初步判定，再分派案件到不同單位續處。
- (2) **仇恨言論專責單位**：專責處理申訴內容中的仇恨言論，可以辨識網路表情符號、變形語言等潛在仇恨內容。但如果該單位對識別仇恨言論有疑慮的話，專責人員可向檢察署下的打擊網路仇恨國家中心（Pôle national de lutte contre la haine en ligne, PNLH）詢問。
- (3) **行政處理單位**：負責處理相關行政事務，以及維護內部運作。
- (4) **司法調查單位**：專責識別案件內容來源、所在地點等，並轉交給具有管轄權的檢警系統進行司法調查。

4. 申訴處理流程如遇特殊狀況則啟動緊急程序

由於 PHAROS 隸屬於法國內政部國家司法警察單位，因此刑事案件偵查屬於其可直接處理之業務範圍，因此 PHAROS 受理申訴後，會先檢視該內容是否還存在網路上，並做刑事違法與否之判斷，賡續進行紀錄及蒐證，如截圖、下載影片或錄音資料、調查 IP 位置等，再行派案給適當的司法或行政機關進行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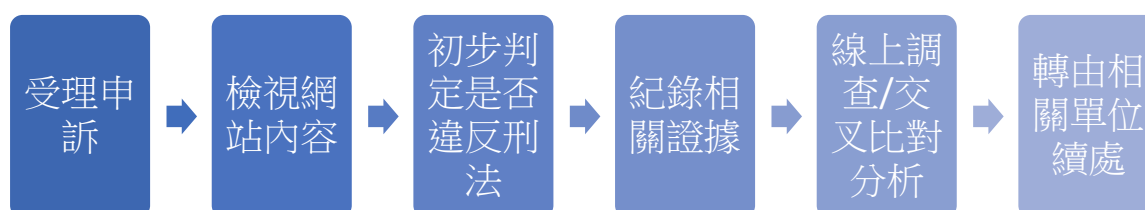


圖 46 PHAROS 受理申訴流程圖（來源：依據 PHAROS 說明資料重新繪製）

法國雖未明文禁止發布自殺相關的訊息，但基於警察救助急難的責任，倘 PHAROS 受理到的申訴案件涉及自殺言論，PHAROS 在識別該內容確實影響生命安全時，可不經由司法程序，直接透過行政途徑啟動生命危急救濟程序，通知當地消防或警察單位處理。

另若受理申訴案件內容涉及殺人、危害他人性命及恐攻威脅言論，PHAROS 也會透過行政程序來啟動緊急救濟，例如 PHAROS 曾經因偵測到某年輕人要到其就讀的高中發起槍擊，於是啟動緊急啟動程序，通知當地警察單位，到他的家中搜查，並查獲 40 顆子彈及獵槍，才化解危急情況。

申訴人在 PHAROS 網站提出申訴後不會知曉案件處理狀況，根據 PHAROS 的說明，其係考量案件後續若進行司法程序將有機密性，申訴人無權知道相

關進度；另一方面則是受理案件數量龐大，PHAROS 無量能處理回饋事宜。

至於申訴案件的資料保存，PHAROS 會透過編碼造冊在資料庫中保存 10 年，如果相關單位因案情需要，可以向其申請調閱。

5. 依法可要求服務提供者移除內容，倘不配合則可封鎖 IP

依據 DSA 以及法國 2004 年數位經濟信任法，PHAROS 可要求平臺移除違法內容，另外倘平臺不配合法遵，依據數位經濟信任法，PHAROS 可進行封鎖。以下分述之：

(1) DSA 規範服務提供者獲悉違法內容後應移除

DSA 第 6 條規定，服務提供者在不知悉違法內容的前提下，無須對其應服務使用者要求而儲存之資料負責，但在知悉違法活動或違法內容等情況後，應迅即移除該違法內容或禁止其接取。因此，當 PHAROS 受理民眾申訴，並判斷相關內容違法後，一旦 PHAROS 通知服務提供者，則該服務提供者即應移除該違法內容或禁止使用者接取。

(2) 法國數位經濟信任法賦予 PHAROS 封鎖 IP 之權限

- A. 法國數位經濟信任法第 6-1 條賦予法國政府對兒少虐待、恐怖主義及暴力行為內容之管理權限，因此 PHAROS 可要求平臺在 24 小時內移除前述違法內容，倘未移除，則 PHAROS 可透過行政管道進行 IP 封鎖，或移除搜尋引擎搜尋結果。
- B. 法國數位經濟信任法第 6-1-1 條規定，針對恐怖攻擊言論，PHAROS 有權要求服務提供者於 1 小時內移除相關內容，如未移除，則處以高額罰款。
- C. 法國數位經濟信任法第 6-4 條規定，針對經司法判決應該要消失的鏡像複製內容網站—即「非法鏡像複製網站 (site miroir)」，PHAROS 無須重新啟動司法程序，可沿用先前判決進行封鎖。

(3) PHAROS 封鎖流 IP 的主要目標為減害

依據數位經濟信任法的規定，網路內容經判定違法後，服務提供者應移除該內容，倘未於法定時限內移除，PHAROS 得依行政權限進行後續處置，包括封鎖該頁面、要求該頁面從搜尋引擎上移除，或者將該網址導向法國內政部警告頁面。

依據 PHAROS 說明，封鎖流程主要透過網際網路接取服務提供者（IASP）封鎖 IP，以及封鎖域名系統（DNS）返回對應的 IP 位置進行。然而實際運作上，封鎖後不肖業者仍可能更換 IP，而使用者亦可透過虛擬私人網路（Virtual Private Network, VPN）接取違法內容網站，因此 PHAROS 表示，目前做法不可能完全禁止，而是降低一般使用者接觸非法或有害內容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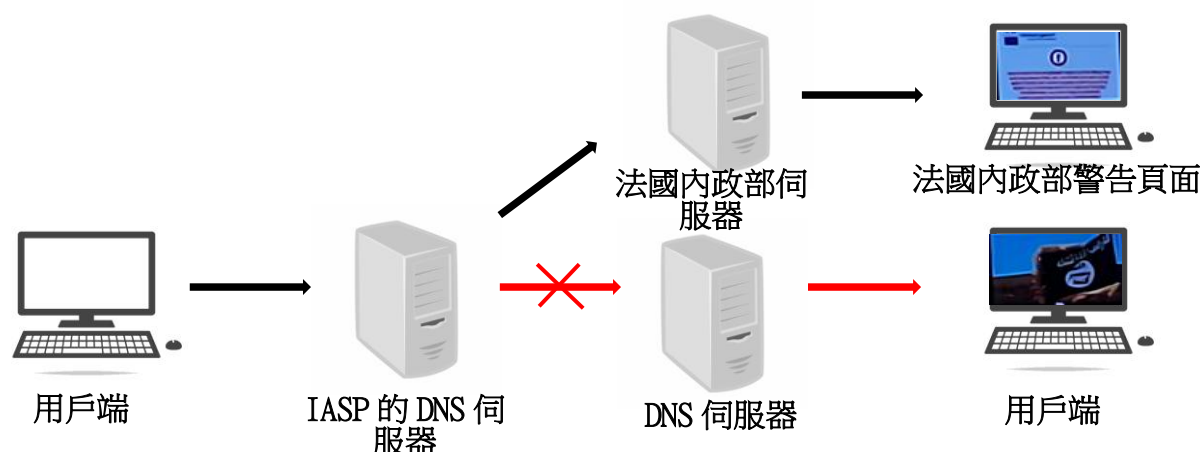


圖 47 封鎖流程（來源：依據 PHAROS 說明資料重新繪製）

(4) 受理申訴數量以及認證舉報者

依據 PHAROS 說明，從 2009 年運作至今，法國服務提供者均已知悉 PHAROS 運作程序，而 PHAROS 每年受理申訴案件量約 20 萬件，其中 2023 年通知移除之數量約為 10 萬件，其中成功比例相當高。PHAROS 每季會提出透明度報告，且除了定期的報告，為應不同機關要求，如人權法庭等，PHAROS 亦配合提交相關數據。

PHAROS 在交流中提到，DSA 訂有認證舉報者（trusted flagger）的規範，相關單位若取得認證舉報者資格，相關通報案件則會被服務提供者優先處理。以法國而言，E-Enfance 協會（Association E-Enfance）即為認證舉報者。但 PHAROS 由警察組成，位階高於一般法人，因此不會爭取成為認證舉報者，希望與法人有所區別。

6. 透過機關間相互監督避免行政擴權，行政處分之合理性最終仍交由法院裁決

前述法律賦予 PHAROS 相當大的權限，而 PHAROS 所作的行政措施合法性須受到 ARCOM 的監督，PHAROS 同時需向 ARCOM 進行相關報告。

當 PHAROS 判斷相關申訴內容違法，而通知平臺移除內容時，也需同時通知 ARCOM，由於 ARCOM 組成中包含具有司法背景的委員，因此 ARCOM 將審查 PHAROS 之行政通知是否合理，如審查後對該行政通知之合理性有所異議，ARCOM 將告知內政部，請內政部加以審酌。如內政部維持原處分，則 ARCOM 可提出司法程序，請法院作出最終決定。



圖 48 本會代表與 PHAROS 就網路違法內容處理議題進行交流。



圖 49 本會代表與 PHAROS 雙邊交流合照。委員王怡惠（左 3）、反網路犯罪辦公室（OFAC）網路威脅偵測單位負責人 Alice Koiran（右 3）。

肆、結語

回顧此行過程，主要觀察與心得，說明如下：

一、著重人權價值的數位治理

隨著數位科技日新月異，全球已經進入以人工智慧為核心的第四次工業革命時代，掌握資料的控制權成為引領全球未來的重要關鍵，不同國家對於資料治理有各自不同的利益及觀點，也導致全球治理模式呈現高度碎片化的狀態，目前以美國、歐盟及中國為主要治理模式：美國向來重視自由市場及言論自由，採取以市場為主的輕度監管模式；歐盟則長期視人權價值為社會核心，著重公民個人隱私，強調數位創新及監管的平衡；中國注重國家安全，對於資訊流通以嚴格控管及維持社會穩定為核心。

透過本次 EuroDIG 2025 會議討論過程，能更加瞭解歐洲對於數位治理的政策思維與美、中治理模式相異之處，以及歐洲對於引領全球制定跨國界、普世性規範的企圖心。由於歷史及法治的發展脈絡，歐洲向來重視民主人權價值，而在新興數位科技領域中，能看到同樣的思維，例如歐洲理事會 2024 年人工智慧框架公約（AI Framework Convention）是全球第一部人工智慧領域的國際公約，主要為確保在技術創新的同時，能符合人權、民主及法治等基本原則，且制定過程廣納歐、美、亞洲各區域國家意見，在取得各方共識下，完成一部超越國界、主權概念的規範。

整體而言，歐洲治理模式著重以人為本，強調法治、監管以及創新的平衡，並注重個人權利保護。反觀我國，在現行各部會依其權責分散式立法的現況下，不同部會基於維護其所職掌之特定法益，修訂涉及網際網路內容之立法，相關內容如何衡平數位人權，值得深思，而歐盟經驗裡的數位治理架構，亦可做為我國參考。

二、持續提升意識抵禦境外勢力

近年全球局勢動盪，地緣政治、環境、社會及科技挑戰正威脅全球安全及發展，根據世界經濟論壇（World Economic Forum, WEF）2025 年 1 月出版的《2025 年全球風險報告》（Global Risks Report 2025），國際間的武裝衝突是 2025 年全球最迫切面對的直接風險，假訊息及有害內容則連續兩年居短期風險之首，這都對社會凝聚力及治理構成重大威脅，不僅將侵蝕公眾信任並加劇分歧，長期來看也為全球帶來前所未有的嚴峻挑戰。

東歐各國因地緣政治及歷史因素，深受俄羅斯假訊息及有害內容攻擊所害，其運作方式則透過近年的研究逐漸揭露出來，讓全球更了解俄羅斯侵略鄰國的企圖及

野心真實存在且不容忽視。然而，許多東歐中小型國家沒有足夠資源抗衡俄羅斯，透過本次 EuroDIG 2025 會議討論，進一步了解到烏克蘭、摩爾多瓦、波士尼亞與赫塞哥維納等國所面臨的困境，不僅國內缺乏健全的法律機制、民主媒體環境，也並未建立快速有效的事實查核及闢謠方式，儘管如此，仍然積極尋找應對方式，如修訂法律、提升新聞從業人員專業能力、推廣媒體素養及增加社會韌性等。

臺灣亦長年受到假訊息攻擊，根據瑞典哥德堡大學多元民主中心（V-Dem Institute）2024 年報告，臺灣是全球遭受境外攻擊最嚴重的國家，另一方面當國內媒體環境不佳、公眾信任度低落以及政治兩極化，民眾更容易受到不實訊息影響，因此同樣面對鄰國的侵擾，東歐國家所面臨的挑戰、對於境外敵對勢力保持警惕的意識值得我國借鏡，並進一步思考如何提升民眾對國家安全的意識。

三、強化平臺資訊透明度以減緩資訊不對稱

在數位時代中，網際網路與大眾日常生活密不可分，數位平臺在社會中的角色更趨關鍵，各界對於其運作過程的透明性更加重視。為回應社會對平臺問責的期待，歐盟《數位服務法》（DSA）規範非常大型搜尋引擎（VLOSEs）以及非常大型數位平臺（VLOPs）應定期提交透明度報告，內容包含內容管理、政府或第三方請求處理與演算法運作等資訊。透過本次與法國視聽暨數位通訊監管總署（ARCOM）的交流，了解 DSA 對於透明度規範落實情形，以及歐盟執委會在檢視相關報告內容後，如何因應調整，以減緩政府及平臺間資訊的不對稱情形。

對於臺灣而言，即便社會關注平臺的公眾問責、資訊透明化，然目前法令規範業者透明度者亦屬少數，本會刻正研擬業者透明度指引，透過本次交流，正可借鏡 DSA 的落實經驗，做為未來政策推動參考方向。

四、透過跨國合作交流及分享，共同面對新挑戰

數位科技變化快速，民眾使用的應用服務越趨多元，網際網路有害內容及不實資訊所帶來的風險也隨之增加，從本次行程與 ARCOM 以及法國警訊統整、分析、查核與轉送平臺（PHAROS）交流經驗，得知法國如何面對數位新興議題，其中 ARCOM 除了落實法律規範，也尋求與不同國家、不同部會、企業及公民社會間的軟性合作，並重視推廣數位素養及公共媒體；PHAROS 則是受理申訴處理網路違法內容，並依違法內容的類型交由相應主管機關處理。

由於網際網路可以跨越國界提供服務，不同國家面對跨境服務提供者所帶來的挑戰皆有相似之處，因此法國不論是 ARCOM 或是 PHAROS 皆透過與不同國家、不同機關進行合作，共同面對。ARCOM 委員同時肯定全球線上安全管制者論壇（GOSRN）的價值所在，透過 GOSRN 的會員與觀察員交流資訊，共同思考可能的解決作法，如此連結能帶來的效益可能不亞於硬性法律規範。因此本會仍將持續參與 GOSRN 相關

討論，並與不同國家交流，以不同國家的因應作為，做為本會推動網際網路傳播政策之重要參考。

伍、附錄

一、《針對緊急情況、武裝衝突對危機情境下的風險管理—依烏克蘭之衝突態勢分析而生》報告

(一) 背景及報告執行摘要：

自 2014 年起，烏克蘭就飽受資訊戰與實體戰的混合戰爭影響，2021 年始達到了前所未見的高峰。這也使得部分群體受到更嚴重的威脅。而政治人物、記者、女人與倡議人士更成為網路上被攻擊的高風險群體。

烏克蘭跨部門的全國專家工作小組，包含公民組織、政府機構、學術界與媒體，以及來自區域與國際的個別專家與公司合作完成了這分報告。

此一報告的靈感主要來自於兩分文件：

UNESCO 的《數位平臺治理準則》與 Access Now 的《危機時期內容與平臺治理原則宣言》。

此一風險管理報告的目的是為社群媒體平臺公司提供減緩鏡的指引和建議。針對烏克蘭情境提出如何在此一環境中保障人權，尤其以言論自由與資訊獲取權為主，並且強調對於易受害的群體，如女性、少數族群與邊緣群體的保護。

第二個目的，則是使其他受到武裝衝突影響的國家得以參照這分文件來組織更佳的行動策略。

具體的內容，呈現在四個方面：

1. 調整社群準則與內容審核原則以符合當地自衛與自決權利的需求，並符合國際人道及人權標準。
2. 平臺應設立地區性危機應變小組與當地組織合作以調整其平臺政策及準則。
3. 應鼓勵平臺提高廣告工具之透明度、來源分析等以防範操弄及濫用。
4. 應鼓勵平臺支持與強化事實查核的行動以打擊錯誤資訊傳播，並應主動發展依當地需求調整。

(二) 風險評估模型、風險類型及其應對措施

在烏克蘭的武裝衝突經驗中，專家工作小組發現危機的不同階段，風險的優先順序有所不同。而根據烏克蘭自 2022 年 2 月至 2025 年 1 月的情勢，尤其是 2022 年 2 月至 12 月之間，專家工作小組識別出十項關鍵風險，及其優先順序和應對優先順序的模型。另外並提出應對的措施，以下僅呈現風險類型與對應措施：

1. 內容觸及率被限制風險

在不違反社群準則的情況下，戰爭相關內容仍可能遭到平臺封鎖或觸及率限制，導致公共利益資訊難以傳播。

2. 揭露戰爭罪行的資訊遭移除

平臺可能誤將揭露戰爭罪行的內容判定為違規，進而刪除，削弱追責機制與歷史紀錄的保存。

3. 假帳號與機器人進行資訊操作

透過自動化工具或虛假帳號散播錯誤資訊與仇恨言論，對輿論場域構成操弄，並加劇衝突對立。

4. 平臺上存在大量有害與誤導性內容

包括 AI 生成的虛假資訊在內的內容大量流通，降低使用者分辨真偽的能力，並可能對特定群體造成傷害。

5. 搜尋可靠資訊的工具失效或效能不足

使用者難以透過平臺搜尋工具取得正確與即時的戰爭相關資訊，進一步削弱資訊可得性。

6. 審核政策忽略在地脈絡與群體差異

平臺在內容審核上未充分考量語言、歷史、文化與社會背景，尤其對女性、少數群體與邊緣族群的特殊處境缺乏理解。

7. 推薦機制助長有害內容傳播

平臺演算法可能將錯誤資訊、仇恨言論或煽動性內容推薦給使用者，擴大其影響力與可見度。

8. 佔領區內使用者資訊觸及受阻

平臺無法有效將資訊傳遞給位於烏克蘭臨時被佔領領土的使用者，使其處於資訊孤島。

9. 商業工具被用於違規軍政目的

廣告與推播工具可能遭政軍勢力濫用，進行宣傳或資訊操控，違反社群準則與公共利益原則。

10. 平臺政策缺乏危機應變彈性

公司政策與執行標準未及時因應危機、衝突等非常時期的特殊挑戰，導致回應失靈與治理落差。

(三) 防患於未然：危機未發生前的準備預防與準備

1. 建立危機應變協定

公司應預先制定因應危機的專屬協定，並定期與當地專家合作檢討，使其因應性別與少數族群等脆弱群體的風險，並納入風險矩陣與教育內部團隊。

2. 成立危機管理小組

組建具備當地知識與危機經驗的專責團隊，專注於監測性別導向的錯誤資訊與仇恨言論，保護易受害群體與公共人物。

3. 定期檢討審核與演算法政策

定期邀集專家與社群代表，針對危機前、中、後階段檢討平臺政策，確保因應最新風險。

4. 強化在地合作關係

與可信任的本地組織、媒體、查核團體合作，協助平臺設計符合脈絡的治理策略。

5. 建立已驗證使用者清單

彙整並維護一份由在地專家共同確認的事實查核者、獨立媒體等名單，並提供其快速申訴通道。

6. 與查核者與研究機構建立網絡

建立在地、區域與全球的合作機制，加速錯誤資訊的辨識與知識交流。

7. 提升平臺透明度與問責性

說明內容移除標準與數量，揭露廣告資金來源與 AI 使用方式，並定期更新用戶審核政策資訊。

8. 促進跨平臺協作

與其他平臺建立溝通管道，防止錯誤資訊跨平臺擴散。

9. 保護揭露戰爭罪行的內容

與檔案保存組織合作，預先制定保存協議，保障揭露戰爭罪行的資料完整性。

10. 加強隱私與資料保護措施

修補可能被用來監控或操弄使用者的系統漏洞，並特別注意保護戰俘與其社交網絡的資訊安全。

(四) 危機期間：即時應對與保護

1. 即時監測風險

運用人工與自動系統，快速偵測錯誤資訊與仇恨言論。

2. 與在地專家合作

結合地方脈絡，確保審核決策安全又貼近實況。

3. 快速事實查核

與可信單位合作，加快危機資訊查核速度與正確性。

4. 提升透明度

公開平臺決策與調整，爭取用戶與社群信任。

5. 傳遞安全資訊

主動推播人道與安全相關訊息，協助當地避險。

6. 支援查核人員

提供財務與技術支援，協助獨立查核單位持續運作。

(五) 危機之後：復原與長期監測

1. 檢討危機應對成效

全面回顧行動成效，納入各方意見以優化未來策略。

2. 強化長期合作

持續與在地團體合作，維持資訊安全與社群穩定。

3. 監測戰後資訊風險

延長觀察期，防堵錯誤資訊與仇恨言論再次擴散。

4. 落實透明與問責

公開審核與移除流程，確保平臺承擔應有責任。

5. 更新應變機制

根據實際經驗修正應變協議，確保足以因應未來挑戰。